

准印证号：（黔）字第2019083

赠阅资料
免费交流



安顺市 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ANSHUN CITY PEOPLE'S GOVERNMENT

本刊所登文件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2019

第5期（总第76期）

安顺市人民政府主管

安顺市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ANSHUN CITY PEOPLE'S GOVERNMENT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办

〔2019〕第 5 期

总第 76 期

目 录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 (安府办发〔2019〕8号)	2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保留为市政府部门行政审批必要条件的中介服务事项目录的通知 (安府办发〔2019〕9号)	11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大力实施基础设施“六网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 (安府办发〔2019〕10号)	16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 2019 年省十三届人大代表专题调研情况报告责任分解方案的通知 (安府办函〔2019〕54号)	21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加快林下经济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已失效) (安府办函〔2019〕55号)	23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线实施方案的通知(已废止) (安府办函〔2019〕57号)	26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工作方案(2019-2021 年)的通知(已失效) (安府办函〔2019〕58号)	29

【人事任免】

安顺市人民政府任免人员	34
-------------------	----

【发文目录】

安顺市人民政府及政府办公室发文目录(2019 年 9 月至 10 月)	35
---	----

【大事记】

安顺市人民政府工作大事记(2019 年 9 月至 10 月)	36
--------------------------------------	----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安顺市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 监管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

安府办发〔2019〕8 号

各县、自治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事业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安顺市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9 月 30 日

安顺市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实施方案

为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的实施意见》（黔府办发〔2019〕3 号）精神，结合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到 2020 年，建立完善职责明确、分工协作、透明有效的市、县（区）、乡（镇、街道）三级联动的综合监管工作制度，构建政府主导、医疗卫生机构自我管理、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四位一体”的综合监管体系，形成专业高效、统一规范、文明公正的卫生健康执法监督队伍，实现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法治化、规范化、常态化。

二、工作重点

（一）构建综合监管体系，明确监管主体和责任

1.加强党的领导。加强医疗卫生机构领导班子和主要负责人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行使职责权力、加强作风建设等方面的监督。充分发挥公立医院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促改革、保落实的领导作用。推进医疗卫生机构党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把支部建到科室，推进支部建设标准化、规范化，加强社会办医党组织建设，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和行风建设，净化医疗卫生机构政治生态。

2.强化政府主导责任。推进“放管服”改革，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强化政府在法治建设、行业规划、标准制定、行业准入、行政执法等方面的主导作用。2019 年底前，建立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牵头，发展改革、公安、财政、市场监管、医疗保障等部门参与的综合监管机制，负责统筹本行政区域综合监管的督促、指导、协

调和医疗卫生服务重大案件查处等工作。各县（区）政府（管委会），市直各有关部门要制定职责范围内的监管措施，依法承担医疗卫生行业执法监督职责的机构开展相关执法监督工作。

3.落实医疗卫生机构自我管理主体责任。医疗卫生机构对本机构依法执业、规范服务、服务质量和安全、行风建设等承担主体责任，其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2019 年 10 月底前，全市医疗卫生机构建立健全服务质量和安全、人力资源、财务资产、绩效考核等内部管理机制，确保医疗卫生服务安全。规范制定医院章程，明确医院内部管理的组织结构、议事规则和办事程序，严格内部监督，落实多元化监管制度。全面推行医疗卫生机构依法执业承诺书和医疗卫生机构依法管理员制度，引导社会办医疗卫生机构加强各环节自律，提高诚信经营执业水平。

4.发挥行业组织自律作用。积极培育医疗卫生行业组织，引导和支持其提升专业化水平和公信力。探索利用行业组织的专业力量，完善行业准入和退出管理机制，健全医疗卫生质量、技术、安全、服务评估机制和专家支持体系。2020 年，市级探索建立医疗卫生服务评估工作行业组织，并组建专家库。

5.加强社会监督。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推进普法教育，提高医疗卫生机构和从业人员依法执业意识。鼓励公众通过“12320”投诉热线，举报医疗卫生行业的违法违规行为，发挥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监督作用，开展第三方满意度调查，大力支持社会各界参与监督。

（二）完善综合监管措施，加强全过程监管

1.优化医疗卫生服务要素准入。加快

推进医药卫生领域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制定行政审批事项清单，进一步优化医疗卫生机构、从业人员以及医疗技术、药品、医疗器械等准入和行政许可流程。卫生健康、市场监管、民政、生态环境、应急管理等部门联合制定社会办医疗机构设置审批的跨部门、全流程综合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积极推进医疗机构、医师和护士电子化注册，2019 年，医疗机构、医师和护士电子化注册率达到 100%。

2.加强医疗服务质量和安全监管。推动医疗机构医疗质量与安全、医疗技术临床应用、护理、输血、医院感染、医疗器械临床使用安全等专业管理委员会以及药事管理与药物治疗学委员会等，完成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制度建设和组织体系。2019 年，全市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设立医疗质量安全管理委员会，建立单位内部质量和安全管理办，每季度开展一次以上督导考核。依托医药综合监管平台，实施日常信息化监测，与现场检查相结合，加强对重点部门、重点专业、重要岗位、关键环节、高风险人员的监管。2020 年，全市 80%以上二级医院制定完善临床路径管理、临床药师及处方点评制度。对医疗机构药品集中采购行为进行监督管理。建立完善临床用药超常预警制度和对辅助用药、高值医用耗材等的跟踪监控制度。每年定期开展大型医用设备使用监督和评估，依法纠正和处理违法违规使用行为。

3.加强医疗卫生机构运行监管。加强公立医疗卫生机构综合绩效考核，充分发挥绩效考核“指挥棒”作用，强化对社会效益、服务供给、综合管理、成本控制、资产管理、可持续发展等方面的监管。健全公立医疗卫生机构的激励约束机制，建立健全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全面预算管理、

成本管理、财务报告、信息公开以及内部和第三方审计机制，加大对公立医疗卫生机构人员支出、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支出、负债、对外投资、资金结余使用等的监管力度。控制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重点监管公立医疗卫生机构破除以药补医机制，落实药品、耗材采购制度和医疗服务价格政策，建立科学合理的内部薪酬分配机制等情况。审计机关依法对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审计监督，根据工作需要可对社会办医疗机构进行延伸审计。

严格执行对非营利性和营利性医疗机构分类管理要求，加强对非营利性医疗机构资金结余使用等方面的监督管理，加强对营利性医疗机构营利的管控，对医疗机构损害患者健康权益、谋取不当利益的，依法依规惩处。积极发挥各类医疗保险对医疗服务行为的引导与监督制约作用，全面推开医疗保险智能监控，严厉打击欺诈骗保行为，保障医保基金安全。

4.加强公共卫生服务监管。依法加强对环境保护、食品安全、职业卫生、放射卫生、传染病防治、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等公共卫生服务的监管。充分发挥医疗卫生机构对健康危害因素的监测、评估、预警作用，加强对传染病、慢性病、严重精神障碍疾病等的监测和数据分析，不断织密监测网络，为综合监管提供依据。到 2020 年，进一步细化实施标准，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标准化水平。不断加强对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社会办医疗卫生机构完成公共卫生服务、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紧急医学救援等任务的督促指导和考核。

5.加强医疗卫生从业人员监管。强化从业人员执业行为全过程监管，推进医务

人员不良执业“黑名单”制度，将医务人员违法行为纳入个人诚信系统管理。建立行风督医制度，完善医务人员医德考评制度，将医德医风纳入干部任用、职称聘用、评先选优的前置条件，实行医德医风“一票否决制”。严格落实医疗卫生“九不准”，加大查处违法违规执业和违反医德医风的执业行为。

6.加强医疗卫生服务行业秩序监管。建立健全医疗卫生服务行业秩序监管联防联控机制，形成强大监管合力。建立由卫生健康部门牵头，联合公安、市场监管、医疗保障等部门建立联席会议和信息通报制度，对涉医违法犯罪行为开展联合惩戒。严厉打击非法行医、虚假医疗养生类节目、医疗广告宣传和假冒医疗机构或医务人员宣讲医疗和健康养生知识、推销药品、推荐医疗机构、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和骗取、套取医保资金、公共卫生资金等违法行为。

7.加强健康产业监管。制定完善新型健康服务监管政策，建立覆盖健康产业链条、全流程的包容、审慎监管机制，加强对医疗卫生与养老、旅游、互联网、健身休闲、食品等领域融合产生的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监管。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监管网络，努力构建一体化、广覆盖、专业化、高效率、全社会共同监督治理的大健康产业监管体系。

（三）创新监管机制，提升监管水平和效能

1.建立督医工作机制。市、县（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成立督医工作领导小组，配备督医人员，邀请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家学者、社区代表等兼职参与督医工作，组织开展督医人员培训，2020 年，实现每万名常住人口配备不低于

1 名督医的标准。

2.完善规范化行政执法机制。规范卫生健康监督行政执法操作流程,建立健全卫生健康行政执法公示、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完善卫生健康综合监督行政执法层级管理,强化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发挥法制机构执法监督作用和执法机构内部法制审核作用,规范行政执法行为,落实执法责任和责任追究机制。建立规范执法容错纠错和免责机构,依法保障医疗卫生行业监督执法人员权益。健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党纪处分衔接机制,完善案件移送、协查的标准和程序,做好案件督办、部门之间案件移送及跨领域案件协查工作。

3.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机制。完善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人员名录库,制定重点领域年度随机监督抽查计划。对投诉举报多、安全隐患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要增加随机抽查频次,加大查处力度,依法向社会公开监管结果。

4.建立健全医疗卫生行业信用机制。将医疗卫生行业行政许可、行政处罚、抽查结果等信用信息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依法公示。严格执行记分管理办法。2019 年,建立完善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不良执业行为记分制度和黑名单制度,完善以执业准入注册、不良执业行为记录为基础的医疗卫生行业信用记录数据库,加强对失信行为的记录、公示和预警。

5.健全信息公开机制。完善相关部门和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公开目录,通过市、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网站,每年定期公开职责范围内审批医疗卫生机构的执业资质、人员信息、服务项目、收费标准以及相关许可、检查、考核评估和行政处罚等信息。

6.建立风险预警和评估机制。建立健全医疗卫生风险分级管控机制,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整合抽查抽检、定点监测、违法失信、投诉举报等相关信息,加强对药品和医疗器械临床应用的监管,强化对药品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等安全信息的监测,提高防范重大风险的能力。

7.形成网格化管理机制。将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工作纳入城乡社区网格化管理,发挥乡镇、街道执法优势,配合卫生健康部门依法查处违法行为。加强对医疗卫生机构的日常巡查、专项督查、专项整治、处罚后复查等,建立健全在线监督监测与现场监督检查一体化的监管方式。

8.建立综合监管结果协同运用机制。将行业主管部门认定的督医监督情况、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不良执业行为记分作为综合监管结果统筹运用的重要依据,与医疗卫生机构校验、等级评审、医保定点协议管理、重点专科设置、财政投入、评先评优和医疗卫生从业人员在职称聘任、职务晋升、评先评优、绩效分配相挂钩,同时要征求同级卫生监管部门的意见。

(四) 加强能力保障,提升综合监管效能

1.加强队伍和能力建设。充实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力量,每万名常住人口配备不低于 1 名卫生健康执法人员。2020 年,建立完善职责明确、行为规范、执法有力、保障到位的市、县、乡三级卫生健康执法体系。开展综合监督执法必需的经费,由同级财政统筹安排,2020 年,全市 50%以上建制县卫生健康执法机构完成规范化建设。推行卫生健康执法人员职位分级管理制度,打造公正廉洁、执法为民、敢于担当的卫生健康执法队伍。

2.建立健全综合监管督察机构。建立

由市卫生健康局牵头，市场监管、医疗保障、公安等部门参与的综合监管督察机制，针对各县（区）政府（管委会），市有关部门落实国家、省、市相关政策、政府分管领导责任开展督察，每年至少开展一次综合监管督察。督察结果作为有关领导干部考核评价任免的重要依据。重大问题报告市政府，涉及违纪违法案件线索及时移交相关部门。

3.提升信息化水平。利用医药综合监管平台功能，加快实现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相关部门的信息系统与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市医药综合监管平台的互联互通、信息共享。2020 年，市、县全面实现手持移动执法终端和执法记录仪的应用。全市所有建制县（区）卫生健康执法机构完成“智慧卫监”建设。

三、实施步骤

（一）制度建设阶段（2019 年 11 月底前）。由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牵头，构建市、县（区）两级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体系，各县（区）政府（管委会）和市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制定综合监管各项措施，建立健全综合监管协调、督察、信用等机制。

（二）全面实施阶段（2019 年 12 月—2020 年 6 月）。各县（区）政府（管委会）和市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加强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积极开展联合检查、联合执法、联合惩戒、联合督察，大力推进综合监管队伍、能力、信息化等建设。

（三）巩固提升阶段（2020 年 7 月以后）。各县（区）政府（管委会）和市有关部门针对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结合新形势、新情况、新要求，进一步完善监管措施、健全监管机制，提升全市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水平。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区）政府（管委会），市直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将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作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高全民健康水平的重要手段，切实加强领导，细化工作方案，完善相关监管措施，积极推进，确保各项改革任务落地见效。

（二）落实部门责任。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是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的主要负责部门，发展改革、教育、公安、民政、司法、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水利、商务、审计、国资、税务、市场监管、医疗保障、应急管理、人行安顺中心支行、银行保险监管等部门依法承担相应监管职责。各部门要落实监管责任，制定监管措施、细化责任分工，确保各项任务落细落实。

（三）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各县（区）政府（管委会）和市有关部门要加强领导、统一部署、协调推进。严肃查处各级政府相关部门责任人员在监管工作中的责任落实不力、监管责任缺失、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行为，对国家公职人员依照规定给予政纪处分，对党员领导干部依照规定给予党纪处分，涉嫌犯罪的，依法移交各级纪委监委和司法机关依法依规调查处置。

（四）加强宣传引导。充分运用多种宣传方式，大力宣传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的重要作用。加强政策解读，动员社会各方共同推进综合监管制度建设。及时总结经验，展示工作成效，广泛宣传先进典型，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为落实各项政策措施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附件：1.重点任务分工表

2.医疗卫生综合监管部门工作职责

附件 1

重点任务分工表

重点任务	负责单位
一、加强全过程监管	
(一) 优化医疗卫生服务要素准入	市卫生健康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民政局、分别负责，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参与（分别负责为各部门按职责分别牵头，下同）
(二) 加强医疗服务质量和安全监管	
1. 加强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制度建设和组织体系等	市卫生健康局、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局）负责（排在第一位的部门为牵头部门，下同）
2. 加强对医疗机构采购和使用药品、耗材、医疗器械等医疗相关产品的监管等	市卫生健康局、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局）、市医保局、市市场监管局负责
(三) 加强医疗卫生机构运行监管	
1. 加强公立医疗卫生机构综合绩效考核等	市卫生健康局、市财政局分别负责，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国资局、市医保局参与。
2. 严格执行非营利性和营利性医疗机构分类管理要求等	市卫生健康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市税务局负责
3. 积极发挥各类医疗保险对医疗服务行为的引导与监督制约作用等	市医保局、市银保监分局分别负责，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局参与
(四) 加强公共卫生服务监管	市卫生健康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务局、市市场监管局负责

重点任务	负责单位
(五) 加强医疗卫生从业人员监管	市卫生健康局负责
(六) 加强医疗卫生服务行业秩序监管	市卫生健康局、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互联网信息办、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医保局分别负责，市纪委监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参与
(七) 加强健康产业监管	市卫生健康局、市互联网信息办、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体育局、市医保局、市税务局、市银保监分局负责
二、创新监管机制	
(一) 建立督医工作机制	市卫生健康局负责
(二) 完善规范化行政执法机制	市卫生健康局负责
(三) 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机制	市卫生健康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市税务局负责
(四) 建立健全医疗卫生行业信用机制	市卫生健康局、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市发展改革委、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市税务局、人行安顺中心支行负责
(五) 健全信息公开机制	市卫生健康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市税务局负责
(六) 建立风险预警和评估机制	市卫生健康局、市互联网信息办、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市税务局负责
(七) 形成网格化管理机制	市卫生健康局、市委政法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负责

重点任务	负责单位
(八) 建立综合监管结果协同运用机制	市卫生健康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负责
(九) 加强队伍和能力建设	市委组织部、市卫生健康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分别负责
(十) 提升信息化水平	市卫生健康局、市互联网信息办、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负责
三、加强保障	
(一) 落实部门责任	市卫生健康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务局、市商务局、市审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市税务局、人行安顺中心支行、市银保监分局分别负责
(二) 加大责任追究力度	市卫生健康局负责
(三) 建立权威有效的督察机制	市卫生健康局负责
(四) 加强法规规章和标准体系建设	市卫生健康局、市司法局、市市场监管局负责
(五) 加强宣传引导	市委宣传部、市互联网信息办、市卫生健康局分别负责
(六) 加强地方组织实施	
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将政府和有关部门的综合监管工作履职情况与其综合目标管理考核情况相挂钩,纳入重大事项督查范围,切实提高监管效能	各县(区)政府(管委会)分别负责

附件 2

医疗卫生综合监管部门工作职责

一、卫生健康行政部门：依法负责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监管，加强医疗服务质量、安全和行为监管，建立完善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体系、医疗安全与风险管理体系，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公共卫生管理和执法监督，负责医疗卫生机构、医务人员、医疗技术、大型医用设备的行政审批和监管，牵头开展对医疗卫生机构的运行监管和绩效考核。负责中医医疗机构、中医医师、中医医疗卫生服务监管。

二、发展改革部门：会同人行安顺中心支行负责完善社会信用体系，指导支持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制定行业领域信用体系建设。

三、公安部门：负责依法查处打击各类扰乱医院秩序、伤害医务人员等违法犯罪行为，打击非法行医犯罪活动，配合加强平安医院建设。

四、民政部门：负责医疗卫生行业民办非企业单位和医疗卫生行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

五、司法行政部门：负责指导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工作，会同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加强医疗纠纷人民调解组织、队伍和专家库建设。

六、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开展财务和专项资金监管。

七、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医疗卫生行业有关从业人员资格认定和医疗卫生机构绩效工资的监督。

八、商务部门：负责外商投资医疗卫生机构设立及变更事项的审批和监管。

九、审计部门：依法对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审计监督。

十、税务部门：负责医疗卫生行业税收管理。

十一、市场监管部门：负责医疗卫生行业价格监督检查，负责药品质量监管、医疗器械的行政审批和监管。

十二、医疗保障部门：负责组织制定和调整药品、医疗服务价格和收费标准，制定药品和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会同银行保险监管部门按照职责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医疗机构相关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

十三、教育、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水务等部门依职责承担相关公共卫生服务监管。

十四、民政、教育、国资等部门依照职责负责所办医疗机构日常监管工作，加强信息共享和联合惩戒。

十五、其他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做好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工作。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保留为市政府部门行政 审批必要条件的中介服务事项目录的通知

安府办发〔2019〕9 号

各县、自治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事业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根据《中共安顺市委办公室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深化“放管服”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安市办通字〔2018〕77 号）要求，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保留为市政府部门行政审批必要条件的中介服务事项目录》予以公布。

凡未纳入《保留为市政府部门行政审批必要条件的中介服务事项目录》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一律不得作为行政许可的受理条件。法律法规规章对中介服务有明确范围限定的，要严格按照限定范围实施，不得随意扩大。未经市政府审查确认并向社会公布，任何部门不得设定新的中介服务事项，确需调整中介服务事项的，必须进行必要性、合理性、合法性审查论证后，按程序报市政府批准。

附件：保留为市政府部门行政审批必要条件的中介服务事项目录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10 月 21 日

附件

保留为市政府部门行政审批必要条件的 中介服务事项目录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	设立依据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备注
1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动车注册登记、变更登记、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核发)	机动车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机动车登记规定》(公安部令 2008 年第 102 号,根据公安部令 2012 年第 124 号修正)	市公安局	具备国家规定资质的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	
2	爆破作业项目安全评估	在城市、风景名胜区和重要工程设施附近实施爆破作业的许可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2006 年第 466 号,根据国务院令 2014 年第 653 号修正)	市公安局	具备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估企业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	设立依据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机构	备注
3	验资报告 (只适用于市级社会团体成立登记)	权限内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1998 年第 250 号,根据国务院令 2016 年第 666 号修订)	市民政局	具备国家规定条件的中介机构	
4	验资报告 (只适用于市级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	权限内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1998 年第 251 号)	市民政局	具备国家规定条件的中介机构	
5	财务审计报告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审查审批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管理办法》(民政部令 2016 年第 59 号)	市民政局	具备国家规定条件的中介机构	
6	财务审计报告	慈善组织登记、认定	《慈善组织认定办法》(民政部令 2016 年第 58 号)	市民政局	具备国家规定条件的中介机构	
7	验资报告或财务审计报告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 2013 年第 19 号)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具备国家规定条件的中介机构	
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编制(含核与辐射类项目)	权限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市生态环境局	具备国家规定条件的中介机构	
9	编制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报告	权限内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水利工程建设程序管理暂行规定》(1998 年 1 月 7 日水利部水建[1998]16 号发布,根据水利部令 2014 年第 46 号第一次修正,根据水利部令 2016 年第 48 号第二次修正,根据水利部令 2017 年第 49 号第三次修正)	市水务局	具备相应资质的勘测设计单位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	设立依据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机构	备注
10	污水排入污水管网的排水水质、水量检测报告	城市排水许可证的核发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 2015 年第 21 号)	市水务局	具备计量认证的资质水质检测机构	
11	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验收评价报告编制	权限内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 2009 年第 20 号,根据国家安监总局令 2015 年第 78 号修正)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 2010 年第 36 号公布,根据国家安监总局令 2015 年第 77 号修正)	市应急局	具备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	
12	安全评价报告编制	权限内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	《安全评价机构管理规定》(国家安监总局令 2009 年第 22 号,根据国家安监总局令 2013 年第 63 号第一次修正,根据国家安监总局令 2015 年第 80 号第二次修正)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 2012 年第 55 号,根据国家安监总局令 2015 年第 79 号修正)	市应急局	具备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	
13	1. 安全评价报告 2. 库区外部安全距离实测图和库区仓储设施平面布置图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核发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 2013 年第 65 号)	市应急局	具备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具备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	
14	安全评价报告编制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核发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 2012 年第 57 号,根据国家安监总局令 2015 年第 79 号第一次修正,根据国家安监总局令 2017 年第 89 号修正)	市应急局	具备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	设立依据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备注
15	计量标准器具检定或校准	权限内计量标准器具考核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1987 年 1 月 19 日国务院批准,1987 年 2 月 1 日国家计量局发布,根据国务院令 666 号第一次修订,根据国务院令 676 号第二次修订,根据 2018 年 3 月 19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正) 《计量标准考核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 2004 年第 72 号,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 196 号进行修订)	市市场监管局	具备国家规定的中介资质机构	
16	产品检验报告	国家规定范围内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压减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目录和简化审批程序的决定》(国发〔2018〕33 号)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公布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通则及实施细则的公告》(2018 年第 26 号)	市市场监管局	具备国家规定的中介资质机构	
17	验资证明(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司企业法人)	权限内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156 号,根据国务院令 451 号第一次修正,根据国务院令 648 号第二次修正,根据国务院令 666 号第三次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1 号,根据 2011 年 1 月 8 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一次修订,根据 2014 年 2 月 19 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根据 2016 年 2 月 6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三次修订)	市市场监管局	具备国家规定的中介资质机构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	涉及的行政审批事项	设立依据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机构	备注
17	验资证明 (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司企业法人)	权限内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施行细则》(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令 1988 年第 1 号,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令 1996 年第 66 号第一次修订,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令 2000 年第 96 号第二次修订,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 2011 年第 58 号第三次修订,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 2014 年第 63 号第四次修订,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 2016 年第 86 号第五次修订,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 2017 年第 92 号第六次修订,根据 2019 年 8 月 8 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4 号第七次修订)	市市场监管局	具备国家规定的中介资质	
18	验资报告 (只适用于融资性担保公司设立、合并、分立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权限内融资性担保机构设立、变更、终止审批	《融资性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2017 年第 683 号)	市金融办	具备国家规定的中介资质	注册资本金为 5000 万元以下(不含 5000 万元)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 大力实施基础设施“六网会战” 实施方案的通知

安府办发〔2019〕10 号

各县、自治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事业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安顺市大力实施基础设施“六网会战”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要求认真抓好落实。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10 月 28 日

安顺市大力实施基础设施“六网会战”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扩内需、补短板、稳投资、增后劲的决策部署，按照《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大力实施基础设施“六网会战”的通知》（黔府办发〔2019〕16 号）要求，切实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助力脱贫攻坚战，推进城乡一体化，加快推进路网、水网、电网、油气网、地下管网、互联网基础设施“六网会战”，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贵州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紧扣脱贫攻坚头等大事和

高质量发展大局，充分发挥投资关键作用，提高投资精准性和有效性，坚持传统基础设施投资与新型基础设施投资、政府投资与民间投资并举，实施路网、水网、电网、油气网、地下管网、互联网基础设施“六网会战”，强化“补短、成网、联动、配套、共享”，进一步提升基础设施供给质量和运行效率，为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同步小康和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基础保障。

（二）基本原则。

——坚持联通常通，成网配套。以“六网”现状为基础，着力在基础设施成网配套上下功夫。全力实施基础设施“六网会战”专项行动，通过补缺、延伸、联通、加密等方式，构建牢固、畅通、高效的基础设施网络。

——坚持服务产业，保障民生。以服

务实体经济、满足民生需求为目的,科学规划各类基础设施。着力解决基础设施与产业发展、民生需求相脱节、不配套、不协调、效率低、成本高等问题,进一步提高基础设施与产业发展、保障民生协同配套的精准性和系统性。

——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着力破除民间投资参与“六网会战”基础设施建设障碍,鼓励民间资本参与;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政府投资资金主要投向市场不能有效配置资源的非经营性项目。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按照市场化运作模式,吸引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投入项目实施。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科学论证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可行性,按照轻重缓急和项目前期工作情况,科学合理安排财政性资金,坚决避免盲目投资、重复建设、过度超前,坚决避免“半拉子”工程。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底线。

(三)工作目标。按照广延伸、全覆盖、高标准的要求,围绕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整合各方资源和力量,大力推进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力争用 4 年时间,加快形成与全面小康相适应、与高质量发展相协调、与新型工业化和新型城镇化相融合,布局科学、覆盖全面、功能完善、安全可靠的基础设施支撑体系。2019-2022 年,“六网会战”计划总投资 1500 亿元以上,其中路网投资 1000 亿元、水网投资 230 亿元、电网投资 45 亿元、地下管网投资 160 亿元、油气网投资 35 亿元、互联网投资 30 亿元以上。

二、工作任务

(一)路网。加快推进国家《铁路“十三五”发展规划》安顺境的项目建设,全面实现“十三五”规划目标。推进安顺与六盘水高速铁路直接联通。到 2022 年,全市铁路总里程

超过 390 公里,其中高速铁路运营里程达到 170 公里。建设高速公路 148 公里,高速公路基本覆盖全市 3A 级以上旅游景区、重点小城镇,通达铁路枢纽场站、重要港口、机场等交通枢纽节点。到 2022 年,建成都匀至安顺、六枝至安龙、贵阳(乌当)至长顺项目 124 公里。按照国家确定的时序,推进沪昆国家高速公路贵阳至安顺、安顺至盘州(黔滇界)扩容工程项目前期工作,并适时启动建设。2019-2022 年,新开工(续建)普通国省道 354 公里,建成 321 公里。其中:2019 年,完成投资 21 亿元,建设普通国省道 321 公里,建成 195 公里。加强养护管理,开展路况较差路段路面处治,确保现有公路安全畅通。2020 年至 2022 年,完成投资 53 亿元,开工建设普通国省道 33 公里,建成 126 公里(含续建项目),实现普通国道二级及以上公路比例达 85%以上,普通省道三级及以上公路比例提高到 50%。进一步提高农村公路畅达度,加大对贫困地区的支持力度,推进连接农村渡口和码头的“最后一公里”项目建设。2019-2022 年,改建农村公路 1410 公里左右,实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3954 公里,改造危桥 28 座,县乡公路铺装路率、农村公路优良中等路率逐步提升。其中:2019 年,完成投资 8 亿元,改建农村公路 149 公里,实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2832 公里,改造危桥 9 座。2020 年至 2022 年,完成投资 13 亿元,新建农村公路 1261 公里,实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1122 公里,改造危桥 19 座。大力推动安顺黄果树机场在规划期内实施改扩建,提升民航客货运输保障能力,继续推进平坝区 A1 级通用机场建设,有序推进县域 A2 级通用机场及一批 A3 级起降点前期工作,助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到 2022 年,开通国内航线达 9 条,航空年旅客吞吐量力争突破 50 万人次,货邮

吞吐量力争超过 1300 吨，有序推进我市“11430”通用机场布局建设。加快推进以综合客运枢纽和货运枢纽型(物流园区)等为重点的客货运示范工程建设。2019-2022 年,建成北盘江董箐库区建设工程、乌江索风营四库区航运工程,积极推动公转水运输结构调整,努力提高水运货物运输承担比重,进一步降低大宗货物和集装箱运输成本。(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交投公司、黄果树机场管理公司,相关县〔区〕政府〔管委会〕)

(二) 水网。到 2022 年,围绕水网连通有突破、工程供水能力有提升的工作总基调,重点保障城乡供水、产业供水和生态供水。大力推进大中小型水库及配套水网、引提水和河湖水系连通工程建设。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及大中型灌区续建和节水配套改造,新增工程设计供水能力 4.09 亿立方米(含黔中分配我市年供水量 1.96 亿立方米),全市工程设计供水能力达 12.09 亿立方米以上,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88.5%,农村集中供水率达到 98%,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50 以上。重点推进在建 20 座水库及输配水网建设,拟建 3 座小型水库及输配水网,完善水网监控体系,初步建成黔中水网,实现市级有大型水库、县(区)有中型水库、乡(镇)有稳定水源,确保防洪安全、供水安全和生态安全。(牵头单位:市水务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移民局,各县〔区〕政府〔管委会〕)

(三) 电网。2019-2022 年,扩建 500 千伏变电站 1 座,新增变电容量 150 万千瓦安;新建及改造 220 千伏变电站 4 座、输电线路 130 公里。到 2020 年,城市中心区智能化建设和应用水平大幅提高,供电

可靠率达到 99.99%,用户年均停电时间不超过 1 小时,供电质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城镇地区供电能力及供电安全水平显著提升,供电可靠率达 99.88%以上,用户年均停电时间不超过 10 小时,保障地区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农村电网全面实现国家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目标,供电可靠率达到 99.8%,综合电压合格率达到 97.9%,户均配变容量不低于 2 千伏安。到 2022 年,推进电网服务标准化和城乡供电服务均等化,构建简洁规范的网架结构,优化能源供给结构,升级电网基础设施和多网融合体系,提升新型电气化水平、电网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和农村供能服务水平,推进配电自动化和智能用电信息采集系统建设,满足新能源、分布式电源及电动汽车等多元化负荷发展需求,全面建设具有安全、可靠、绿色、高效的现代配电网。遵循市场化改革方向,支持增量配电网改革试点建设,提高配电运营效率。(牵头单位:安顺供电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区〕政府〔管委会〕)

(四) 地下管网。坚持规划引领,立足实际统筹谋划建设项目,重点针对地下管网建设与城市发展需求不相适应的矛盾,查遗补缺,进一步提高管网覆盖范围和供应保障能力,到 2022 年,建设改造地下管网达到 945.3 公里。推进污水管网建设改造,完善收集管网系统,加快末端收集支管的建设改造,2019 年,建设改造污水管网 121 公里;2020 年至 2022 年,建设改造污水管网达 192.5 公里。加快城市易涝点整治,按照城市排涝标准,开展雨水管网改造,建设雨水滞渗、收集利用等削峰调蓄设施,实现源头减排,2019 年,建设改造雨水管网 33 公里;2020 年至 2022 年,建设改造雨水管网达 88 公里。扩大城

市公共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加快漏损严重供水管网的改造，降低供水管网漏损率，2019 年，建设改造供水管网 27.5 公里；2020 年至 2022 年，建设改造供水管网 231 公里。提高城市燃气管网覆盖范围，2019 年，建设改造城镇燃气管网 55 公里；2020 年至 2022 年，建设改造城镇燃气管网达 165 公里。稳步开展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预计到 2022 年，力争建成地下综合管廊 32.3 公里。严格按照建设工程基本建设程序开展城市地下管线工程项目建设，全面落实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工程质量和安全责任和质量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将地下管网建设质量作为五方责任主体企业诚信信息管理的内容，对管网建设质量问题多发、频发的企业，纳入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依法依规采取行政约束和惩戒措施。（牵头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务局、市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区〕政府〔管委会〕）

（五）油气网。按照“两年集中攻坚、三年全面完成”的工作要求，加快推动油气网基础设施建设。依托中缅天然气主干管线，规划建设六枝落别至镇宁自治县城区、六枝落别至关岭县自治城区、镇宁自治县城区至紫云自治县城区 3 条县级联络线，积极动员城镇燃气经营企业加强协作，实施城镇燃气管网互联互通工程，形成全市天然气“一张网”。2019-2022 年，新建天然气支线管道 37 公里、城镇燃气管网 200 公里、天然气应急调峰储气站 5 座以上、CNG（LNG）加气站 10 座以上、加油站 25 座以上，力争新建成品油油库 2 座。到 2022 年，实现全市 8 个县城区天然气“县县通”，20 个以上乡（镇）开通天然气，成品油零售网络覆盖 40 个以上乡（镇），新开通高速公路加油（加气）设施配套

齐全。（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商务局、市应急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六）互联网。2019 年，新增 303 个 30 户以上自然村 4G 网络覆盖，开展 5G 应用示范，初步构建工业互联网体系，着力建设“一云一网一平台”市级政务信息化系统，面向全市提供服务。2020 年，通信光缆达 14 万公里，实现 5G 商用应用示范，培育打造工业互联网示范，“一云一网一平台”功能进一步完善，提升服务能力。到 2022 年，数字设施投资累计达 30 亿元。以水、电、气表智能计量、环保监测、民生服务等领域为切入点，逐步扩大物联网应用范围，助力公共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到 2022 年，全市物联网基础网络基本建成，应用效果良好。全面建成安顺彩云“一朵云”。以安顺彩云“一朵云”聚合全市各级各类政务数据和应用，到 2022 年，实现“一云统揽”，除国家另有规定外，安顺彩云承载全市所有政务数据和应用。依托贵州政务服务网，提升办理便捷度和用户体验，推动全市政务服务一网汇聚、一网受理、一网反馈，实现市县乡村四级全覆盖，到 2022 年，“一张网”实现全市各级政务服务事项全部网上办理，除国家另有规定外，所有政府部门业务专网向电子政务外网整合。依托省级政务服务平台、政务数据平台，面向公众和公务用户，实现“服务到家”。整合各级各部门办事服务平台，全面形成全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到 2022 年，“一平台”深度应用，除国家另有规定外，政务服务平台全部整合全市所有部门自建业务服务系统，政务数据平台实现全网搜索和智能分析，为政府管理、社会治理和民生服务提供高效支撑。利用

北斗导航、遥感等空间信息技术，在地灾防治、道路交通、全域旅游、两客一危等领域推广北斗导航系统综合应用。（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大数据局〕、市政府政务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市直各部门，各县〔区〕政府〔管委会〕，安顺供电局、中国电信安顺分公司、中国移动安顺分公司、中国联通安顺分公司、中国铁塔安顺分公司、贵州燃气安顺分公司、贵州广电网络安顺分公司、市供水总公司）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保障。成立由市政府常务副市长任组长、分管副市长任副组长、有关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基础设施“六网会战”工作推进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市发展改革委，负责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各成员单位按责任分工推进工作，及时印发“六网”各专项行动方案。成立由市政府各分管副市长任组长的六个专项行动组及建立相应的联席会议制度，及时研究解决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各县（区）政府（管委会）负责统筹推进本地区基础设施“六网会战”实施，要比照建立组织领导机制，制定工作计划，明确工作任务，扎实推进基础设施“六网会战”。（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安顺供电局，各县〔区〕政府〔管委会〕）

（二）强化项目建设。紧抓国家“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新时代西部大开发等政策机遇，在与现有规划充分衔接的基础上，分领域制定“六网会战”的项目实施规划，并由各行业管理部门负责谋划储备分领域项目库，市发展改革委依托贵州省项目云汇总形成全市基础设施

“六网会战”项目库，并以领导小组办公室名义及时印发《安顺市基础设施“六网会战”专项行动项目表》，项目实行滚动储备、动态跟踪、动态调整机制，形成“建设一批、审批一批、储备一批、谋划一批”的良性循环。根据项目储备情况，由各行业部门编制本领域年度投资计划，根据项目轻重缓急、实际需求和投资能力，合理确定项目建设时序、建设内容和投资规模并组织实施。对符合条件的重点项目按规定安排市级前期工作经费予以支持，促进项目尽快开工建设，推动“六网会战”项目化落实，促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安顺供电局）

（三）强化资金投入。积极争取上级政策支持，主动加强向上沟通衔接，争取更多国家、省各项补助资金和财政性建设资金用于“六网会战”项目建设，集中力量办大事。强化政企合作，加快推进“六网会战”项目前期工作，争取更多项目纳入贵州省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清单和必要存量隐性债务在建项目清单，指导各有关单位和项目业主按照各金融机构审贷要求，积极完善相关资料，力争更大支持。积极引导民间投资，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建设，进一步激发民间有效投资活力。通过充分挖掘项目运营商业价值，依法提供广告、土地等资源配置，运用项目打捆、区域打包等方式，依法适当延长特许经营年限等，有效推进 PPP 项目落地建设。（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市金融办、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安顺供电局，各县〔区〕政府〔管委会〕）

（四）强化项目入统。以“六网会战”

项目为抓手，督促未开工项目加快前期手续的办理，规范项目立项、建设手续，指导项目业主收集和完善项目入库入统资料，切实做到不虚报、不漏统。督促已入库项目加快建设进度，按照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做细做实上报数据的支撑资料，合理扩大有效投资。（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管委会〕）

（五）强化风险防范。切实防范化解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风险，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根据项目轻重缓急，结合地方投资能力和财政承受能力，合理确定年度实施计划。严格项目可行性研究论证和资金筹措方案审核。严禁违法违规融资担保行为，严禁以政府投资基金、PPP、政府购买服务等名义变相举债。（牵头单位：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安顺

银保监分局，各县〔区〕政府〔管委会〕）

（六）强化督查考核。市有关部门，各县（区）政府（管委会）要将此项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确保落实到位，并于每季度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将本季度推进落实情况送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后报市政府。领导小组办公室每季度发一期全市“六网会战”工作通报，内容围绕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和各县（区）工作开展情况，重点彰显亮点、展示经验、突出问题。市督查督办局按照市政府有关部署对有关部门工作情况开展专项督查，并视情况采取下达督查通知书、组织实地督查、提请市政府领导约谈、挂牌督办等方式推动工作落实。（牵头单位：市督查督办局；责任单位：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各县〔区〕政府〔管委会〕）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安顺市 2019 年省十三届人大 代表专题调研情况报告责任分解方案的通知

安府办函〔2019〕54 号

各县、自治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各有关部门（单位）：

《安顺市 2019 年省十三届人大代表专题调研情况报告责任分解方案》已经市政府领导同意，现印发给你们。各牵头单位要充分发挥牵头作用，切实履行职责，有针对性地提出具体可行的硬措施，推动人大代表对市政府相关工作建议的落实；各责任单位要积极配合，主动将落实情况反馈牵头单位。牵头单位收集汇总后形成工作落实情况报告，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反馈市政府办公室（办公网发建议提案科密钥；联系人：陈婷婷，联系电话：33284028）。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9 月 12 日

安顺市 2019 年省十三届人大代表专题调研 情况报告责任分解方案

一、建议进一步强化市场意识。产业发展要以市场为导向，政府主导、市县主推，因地制宜选好选准可持续发展的产业，同时引进有实力的龙头产业，采用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的经营模式，做好产销一体化。要吸引更多资金、技术、人才、土地等资源，向乡村汇聚。盘活土地资源，用于支持乡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要优化乡村产业发展环境，落实用地和财政金融支持政策、人才政策，推动解决乡村产业发展的人地钱难题。（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金融办>、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扶贫办、市商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二、建议完善担保体系。要进一步整合涉农资金，市、县（区）与地方金融机构要建立担保贷款体系，农担公司要进一步扩大支持面，进一步加大农业保险保障力度，要提高农民对农业保险的认识，实行责任量化，资金保障到位，扩大农业保险范围。（牵头单位：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金融办>、市农业农村局、市扶贫办、市保险业协会，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三、建议大力推广“塘约经验”“大坝模式”。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贵州省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助推脱贫攻坚三年行动

方案》。建议大力推广“塘约经验”“大坝模式”，结合我市实际成立农民专业合作社，引进专业化人才支持，加强利益联结机制，把贫困户和建档立卡户都纳入到合作社中来，实现组团发展，共同富裕。（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市扶贫办、市供销社、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四、建议进一步强化移民搬迁的后续化管理工作。要确保搬得出稳得住，必须抓好产业发展，解决就业问题。根据搬迁对象的能力和特长，采取一户一策的方式，有针对性地进行岗位培训，安排就业。（牵头单位：市生态移民局；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公安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扶贫办、市教育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五、建议进一步做大做强特色产业。政府要对特色产业从政策、产业、资金上加大扶持。普定的茶产业规模不大，需要进一步扩大规模，但产业资金投入跟不上，实现农旅一体化还缺乏规模效应，市级统筹茶产业发展，组团发展，打造品牌。着力打造一批彰显地区特色、体现乡村价值、乡土气息浓厚的乡村产业，发挥其引领带动作用。（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金融办>、市财政局，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六、建议对农业产业继续给予支持和补贴。农业产业风险高，市场风险大，自身抗风险能力弱。要不断强化科技支撑，提高农业管理水平，对农业种粮的补贴，在政策、资金贷款上应更倾斜。这几年农业产业快速发展，债务风险大，要加大农

业产业的保险保障，农业产业品种选择定位要准，要抱团发展，实现规模化、集约化。（牵头单位：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金融办>、市农业农村局、市科技局、市保险业协会，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安顺市加快林下经济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已失效)

安府办函〔2019〕55号

各县、自治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事业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领导同志同意，现将《安顺市加快林下经济发展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贯彻落实。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9月9日

安顺市加快林下经济发展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十二届五次全会、市委四届六次全会精神和省委主要领导到安调研脱贫攻坚工作时关于大力发展林下经济的指示精神，依托全市丰富的森林资源，加快林业产业结构调整步伐，着力推动林下经济发展，助推脱贫攻坚，助力乡村振兴，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守住生态和发展两条底线，突出市场导向，科学合理利用森林资源，大力引进“龙头企业”辐射带动，

推动林下经济向标准化、规模化、特色化、精准化、共享化发展，实现绿色增长，贫困群众增收。

（二）基本原则。坚持生态优先，确保生态环境得到保护；坚持因地制宜，确保林下经济发展符合实际；坚持盘活存量，确保现有资源发展壮大；坚持利益联结，确保贫困群众得到实惠；坚持依靠科技，确保产业持续高效发展。

（三）发展目标。重点发展林下养禽（畜）类、林下种食用菌、林下种中药材、林下养蜂、林下种牧草和森林景观利用的林旅模式等六大林下经济产业。2019年，

全市新增林下经济利用林地面积 20 万亩以上，力争全市林下经济利用林地面积达 80 万亩以上，六个建制县（区）各建成规模 200 亩以上特色突出、扶贫效益带动明显的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2 个以上，安顺经开区和黄果树旅游区各建成规模 100 亩以上特色突出、扶贫效益带动明显的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1 个以上；2020 年，全市新增林下经济利用林地面积 40 万亩以上，力争全市林下经济利用林地面积达 120 万亩以上，六个建制县（区）各建成规模 200 亩以上特色突出、扶贫效益带动明显的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5 个以上，安顺经开区和黄果树旅游区各建成规模 100 亩以上特色突出、扶贫效益带动明显的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2 个以上。

二、主要任务

（一）科学选择林下产业。根据全市现有森林资源情况、森林资源特点、区域生态条件，明晰不同区域林下经济发展重点，结合当前脱贫攻坚实际和各县（区）实际，重点扶持关岭自治县、紫云自治县发展“投资少、周期短、见效快”的短平快林下产业，鼓励西秀区、平坝区、普定县、镇宁自治县、安顺经开区、黄果树旅游区采取“长短结合”的发展方式发展林下产业。

1. 林禽（畜）模式。各县（区）结合农特产品现状和特色，立足资源禀赋，在林下间隙发展林下养殖，明确林下养殖品种，科学选择林地，制定养殖规模。如紫云自治县、关岭自治县、西秀区发展林下养生态鸡，其他县（区）可结合实际，发展林下养殖产业。

2. 林菌模式。充分利用林荫下空气湿度大、光照强度低的特点，发展林下种植食用菌，关岭自治县、紫云自治县结合林

业资源优势 and 气候特点，发展适宜的短平快食用菌，其他县（区）可结合实际，探索长短结合的发展模式。

3. 林药模式。充分利用退耕还林地、疏林地，在林下种植中药材，各县（区）结合实际发展林下种植桔梗、丹参等短平快中药材和黄精、重楼、白芨等中长期中药材。

4. 林蜂模式。充分发挥经果林蜜源优势，如关岭自治县、紫云自治县、西秀区、普定县可在气候适宜、地理位置优越、环境优良的区域发展林下养蜂产业。

5. 林草模式。以发展生态畜牧业为依托，各县（区）结合实际，在林下种植紫花苜蓿、皇竹草、白三叶、鸭茅等草本植物，积极探索发展林草模式。

6. 林旅模式。充分挖掘和利用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等资源优势，发展森林游憩加采摘的林旅模式，各县（区）积极发展森林民宿、森林人家、森林康养等林旅结合生态产业。

7. 其他林下经济发展模式。各县（区）可结合实际情况，积极探索发展林下种植蔬菜、豆类植物、花生等林下经济模式。

（二）推进示范基地建设。积极引进和培育龙头企业，大力推广“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的组织方式，竭力打造林下经济品牌，形成一批具有特色的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各县（区）要抓好 2 个以上连片面积大、市场前景好、规模效益高的示范基地建设，同时发挥国有林场优势，选择有条件的国有林场，建设林下种植、养殖、采集等林下经济生产示范和技术推广示范基地。通过典型示范，辐射带动广大贫困户积极发展林下经济。

（三）完善利益联结机制。以“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的组织方式为基础，

科学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明确贫困户在产业发展各个环节上的利益分配，确保贫困户稳定获得收益，兼顾企业、合作社发展，促进龙头企业、合作社、贫困户形成紧密的产业发展共同体，实现三方共赢。

（四）搭建产销对接平台。采取“政府引导、企业主导、市场运作”的方式，进一步抓好产销对接，积极搭建产销对接平台，因地制宜建立林下经济产品流通体系，不断优化林下经济产品流通渠道，畅通林下产品销路。

（五）强化科技支撑能力。积极搭建龙头企业与科研院所、技术推广单位之间的合作平台，发挥好农村产业革命各领导小组及专班的主导作用，整合林业、农业、畜牧业技术力量，成立本土专家服务团队，为企业、合作社、农户提供林下经济发展技术培训和服务，不断提高林下经济经营管理水平，推动林下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三、实施步骤

（一）组织实施阶段（2019 年 8 月—2019 年 12 月）。各县（区）结合实际，围绕林下经济发展模式，认真筛选适合本地的重点培育项目，制定林下经济发展规划和措施，确定发展工作目标，通过龙头企业带动农户积极参与，在 2019 年底初见成效。

（二）推广发展阶段（2019 年底—2020 年 6 月）。认真总结发展经验，对发展成效明显的产业加大规模化推广力度，同时多渠道加大宣传推介，积极拓展销售市场。

（三）形成规模阶段（2020 年底前）。进一步优化整合资源力量，形成发展合力，打造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地域特色品牌，形成一批规模大、效益好的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政府要成立林下经济发展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工作专班，切实加强林下经济发展的组织领导，定期研究林下经济工作推进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林业、发改、财政、交通、水务、农业、扶贫、市场监管、金融、保险等部门要把支持林下经济发展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脱贫攻坚的重点任务，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充分发挥管理、指导、协调和服务职能，形成共同支持林下经济发展的合力。

（二）加大政策支持。各级政府要加大财政税收、资金、土地、基础设施保障等政策支持，加大扶持林下经济发展力度，为推行组织方式创造必要条件。加强金融供给，鼓励金融信贷支持林下经济发展，把符合条件的林下经济发展项目纳入财政贴息政策覆盖范围。鼓励农业保险机构积极为林下经济产业配套提供对应的特色农业保险产品，降低林下经济产业发展风险。加强基础设施保障，重点推动实施村庄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加强水、电、路、讯等基础设施建管养护，支持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建设和提高林下经济综合生产能力，支持林下经济产品贮藏保鲜、加工冷藏、分级包装等设施建设。

（三）加强森林资源管理。坚持生态优先、严格保护森林资源，依法执行林木采伐制度，科学发展林下经济。严禁以发展林下经济为名擅自改变林地性质或乱砍滥伐、毁坏林木。严禁在生态敏感区、生态脆弱区发展林下种植和养殖。防止过度开发利用、引发森林火灾、乱砍滥伐、毁坏林地、水土流失、损害森林生态环境等现象发生，切实加大对破坏森林资源行为的查处力度，依法加强林地承包经营权、

林木所有权及林下资源流转管理，确保产业发展与生态保护良性互动。切实加强对林下经济发展的指导和服务，做好有害生物和疫源疫病防控，提高林下经济经营水平。

（四）加强督查调度。建立林下经济发展定期督导和工作调度机制，市林业局

适时对各县（区）林下经济发展工作进行调度和指导，并及时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市委、市政府，确保全市林下经济发展稳步推进，取得实效。

附件：安顺市林下经济发展任务分解表

附 件

安顺市林下经济发展任务分解表

县（区）	2019 年		2020 年	
	新增面积（万亩）	示范基地个数	新增面积（万亩）	示范基地个数
西秀区	3	2	5	5
平坝区	2	2	4	5
普定县	3	2	6	5
镇宁自治县	3	2	6	5
关岭自治县	4	2	6	5
紫云自治县	4	2	8	5
安顺经开区	0.5	1	2	2
黄果树旅游区	0.5	1	3	2
合计	20	14	40	34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线实施方案的通知（已废止）

安府办函〔2019〕57 号

各县、自治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事业单位：
《安顺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线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9 月 30 日

安顺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线实施方案

为持续优化投资环境，强化投资服务，保障外来投资合法权益，促进安顺经济社会发展，市人民政府决定设立安顺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线，统一受理投资咨询服务、处理投诉建议、听取情况反映等。为做好安顺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线有关工作，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专线设置

设立安顺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线在安顺市产业大招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投资促进局)，实行 7×24 小时人工接听和自动语音服务。专线号码由市投资促进局负责确定并对外公布。

二、受理范围

(一) 政策咨询。对全市优化营商环境、招商引资、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享受优惠条件、申办流程等方面的咨询，对全市有关部门在招商引资、发展民营经济中的职能职责、办事流程、办事时限及工作推进情况的咨询。

(二) 意见建议。对全市优化营商环境、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建议，对全市招商引资、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政策措施制定、执行、效果等方面的意见建议，对帮助民营企业解决难点热点问题的意见建议。

(三) 投诉反映。对市、县、乡有关部门(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在优化营商环境、服务民营企业经济发展方面存在的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等情况的批评、投诉和举报，对民营企业在生产发展中遇到

的难点堵点问题的反映。

三、运行机制

(一) 接听登记。市投资促进局明确专人负责接听企业和群众来电，做好来电登记和事项记录工作，并建立健全事项管理工作台账，对来电事项进行台账管理。对不在受理范围内的事项，应给予解释说明并根据事项内容提供合理化建议。

(二) 汇总上报。市投资促进局要及时对来电进行分类汇总，编印安顺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线快报，呈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若领导作出批示，市投资促进局应以安顺市产业大招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名义，第一时间转发相关单位和部门办理并督促落实。

(三) 分拣转办。市投资促进局及时对来电事项进行研究，确定问题性质，并根据来电事项类型或属地管理原则，将需要办理的事项即时(原则上不超过 12 小时)转各承办单位办理，并将转办情况告知来电人。来电反映重大问题的，要及时向安顺市产业大招商工作领导小组汇报。

(四) 限时办结。承办单位收到安顺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线转办或督办事项，应及时主动联系来电企业和群众，积极开展调查核实，并按照时限要求答复和妥善处理，处理完毕之后 1 个工作日内将办理结果反馈市投资促进局。承办单位应按以下时限办结：

政策咨询类 1 个工作日，意见建议类 5 个工作日，困难诉求类 10 个工作日，投

诉举报类 15 个工作日。

因反映事项情况复杂或有其他特殊原因导致承办单位不能按时办结的，承办单位须书面说明情况，报经市投资促进局批准并征得来电人同意后可以延期办理。

（五）跟踪督办。市投资促进局根据办理反馈结果，及时对来电企业和群众电话回访，跟踪了解办理情况和满意度，做好办结归档工作。对办理结果不实或办理程序存在明显瑕疵的事项，责令承办单位在规定时限内整改并重新上报办理情况，情节严重或有违纪违规行为的，由纪检监察机关对责任单位及其责任人追究责任。

（六）总结评估。市投资促进局对来电的受理、转办、承办、反馈、回访、办结及满意率等工作情况进行定期统计梳理和汇总分析，并呈报市有关领导决策参考。

四、结果运用

市投资促进局对承办单位办理安顺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线转办事项情况进行量化考评，对办理成效突出的单位和个人，以安顺市产业大招商工作领导小组名义给予通报表扬，考核结果可作为承办单位绩效考核、评先推优等工作的依据。对工作推进不力、工作作风粗暴，造成不良影响的给予通报批评或由安顺市产业大招商工作领导小组对相关责任人进行约谈。

五、责任主体

市投资促进局是安顺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线的责任主体，负责安顺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线的建设、维护及日常工作，承担企业和群众来电的接听、登记、

转办、督办、汇总分析等工作。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是涉及本县区本领域来电事项的承办责任主体，负责牵头办理安顺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线转办事项并按要求反馈办结情况等。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同志为直接责任人。

六、工作保障

（一）各承办单位要明确专人负责安顺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线转办和督办事项的调查核实、解决处理、答复反馈等工作。要建立转办和督办事项的办理工作机制，按照转办和督办的要求，认真研究推进，及时答复群众，不得层层转办，确保高质量、按要求完成每一个转办督办事项的办理反馈工作。

（二）各县区、各部门（单位）要加大对安顺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线的宣传推广力度，通过门户网站、微信微博、广播电视等平台广泛开展宣传工作，进一步提升企业和群众对安顺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线的知晓率，充分发挥安顺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线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服务、帮解难题的桥梁作用。

（三）市投资促进局要认真履行主体责任，扎实抓好安顺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线建设工作。要进一步强化人、财、物等要素保障，建立健全台账管理机制、人员管理机制、目标绩效考核机制、明察暗访机制，确保安顺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线发挥作用，推进安顺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安顺市职业技能提升 行动工作方案（2019–2021 年）的通知 （已失效）

安府办函〔2019〕58 号

各县、自治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事业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安顺市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工作方案（2019–2021 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10 月 10 日

安顺市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工作方案 （2019–2021 年）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方案（2019–2021 年）的通知》（国办发〔2019〕24 号）和《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的通知》（黔府办发〔2019〕18 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

坚持需求导向，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适应人民群众就业创业需要。面向企业职工、贫困劳动力、就业重点群体，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为我市大扶贫、大数据、大生态战略提供技能人才支撑。2019 年至 2021 年，持续开展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三年共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12 万人次以上（其中，2019 年培训 4 万人次以上）。

二、大力开展企业职工技能提升培训

（一）加大企业职工岗前培训力度。推行企业新录用人员先招用、再培训、后上岗的岗前培训制度，开展适应岗位需求和发展需要的技能培训。对于企业新录用人员在员工入职 12 个月内，培训时间不低于 5 天的，按每人 500 元的标准给予企业补贴；实施“招工即招生、入企即入校、企校双师联合培养”的新型学徒培养计划，深化“共建专业、共育人才、共建基地”培养机制。对于实施 1 至 3 年培养计划的新型学徒，根据产业急需程度、职业类型、培养等级以及实施效果，按照每人每年不

少 4000 元的标准给予企业补贴；实施高危行业企业从业人员安全技能提升行动计划，对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和特种设备作业证的人员，且在本市缴纳失业保险 1 年以上的企业职工，按照每人 600 元的标准给予个人补贴。

（二）加强企业职工岗位技能提升培训。鼓励企业开展在岗培训、脱产培训、在线学习等职业技能培训，支持企业举办各类职业技能竞赛，提高从业人员素质和服务水平。实施 3 项岗位技能素质提升培训计划：一是实施岗位培训提升计划，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后新取得初级工、中级工、高级工、技师、高级技师等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且在本市缴纳失业保险 1 年以上的企业职工，分别按照 1000 元、1500 元、2000 元、4000 元和 6000 元的标准给予企业补贴。企业开展职工非等级技能培训且培训时间不少于 5 天的，按照每人每天 100 元的标准给予企业补贴；二是实施高技能人才培养计划，支持企业组织高技能人才参加技术革新、工艺改造等研修培训项目，按照每人每天 100 元的标准补贴，原则上补助时长累计不超过 30 天，每年每家列入研修培训项目的企业培训人数原则不超过 50 人；三是实施技能大师工作室创新培训计划，支持企业、职业技工院校建立技能大师工作室，承担技艺传承培训、技术技能革新、技能推广交流等项目，每年给予每个申报通过的市级项目给予 5 万元的补助，申报成功省级项目补助 5 万元，申报成功国家级项目补助 10 万元。

三、加强重点群体和重点行业的就业创业培训

（一）实施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培训计划。

围绕农村转移劳动力、城乡未继续升学初高中毕业生，下岗失业人员、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含残疾人）、高校毕业生（含年度内毕业生）等重点群体，针对性开展劳动预备培训、就业技能培训、职业技能提升等免费培训，全面提升职业技能和就业创业能力。围绕“全域旅游”等我市重点工作或重大项目，持续开展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加强创业培训公共服务，创新创业培训模式，强化创业培训项目开发，以高校毕业生为重点，对符合条件且有创业愿望的重点群体开展免费创业培训。

（二）实施农民职业素质提升计划。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和“五百亩大坝”、“九大重点产业”人才需求，开展农业经理人、农村合作社管理员、村级公司管理员和农村致富带头人等能力提升和技能培训。对于观光休闲、乡村旅游、林下经济、农村电商等新业态，重点围绕提升农民职业素质、生产技能和经营管理能力等方面建立培训目录，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为主组织实施农民免费培训，加快构建一支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队伍。

（三）实施家政服务提质扩容专项培训计划。对家政服务人员开展岗前培训，每人每年可培训 15-30 天，按每人 110 元的标准给予企业补贴；开展职业素养提升培训，且每人每年培训时间不高于 5 天的，按每人每天 100 元的标准给予企业补贴。

（四）实施生活服务和城市运行保障等重点领域从业人员培训计划。在养老、护理、安保、医疗陪护、托幼、育婴、快递等领域开展从业人员技能提升培训，原则上每人每年培训时长不超过 30 天，取得相应证书的，按照每人每天 100 元的标准，

给予企业或培训机构补贴。对于城市给排水、供热、燃气、园林绿化、公共交通、环境卫生等城市运行保障领域和其他重点领域的企业，组织职工开展技能提升培训的，原则上每年培训累计时长不超过 20 天，按照每人每天 100 元的标准给予企业补贴。

四、大力开展贫困劳动力和就业困难人员技能培训

（一）实施贫困劳动力全员培训计划。针对我市未就业的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易地扶贫搬迁劳动力，开展励志教育和实用技能培训，做到培训全覆盖。充分调动贫困劳动力参与培训的积极性，增强脱贫信心。以极贫乡镇、深度贫困村和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为重点，实施劳动力全员培训，鼓励通过项目制购买培训服务为贫困劳动力免费提供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其技能水平和就业能力，促进其通过就业实现脱贫。对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和易地扶贫搬迁劳动力参加项目培训的，培训期间给予参训人员每人每天 40 元的生活补助，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生活补助由县区扶贫专项资金中列支，易地扶贫搬迁非贫困劳动力生活补助由就业专项资金中列支。深入推进技能脱贫千校行动，对接受职业技工教育的贫困家庭学生，按规定落实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政策。

（二）实施就业困难人员培训计划。对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扶贫车间等生产经营主体吸纳建档立卡和易地扶贫搬迁劳动力就业，参保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建档立卡、易地扶贫搬迁劳动力、零就业家庭成员就业，并开展以工代训的，可根据用工主体发放工资的 30% 给予补贴，原则上每人每月不高于 500 元，最长不超

过 6 个月。

五、全面激发各类培训主体的积极性

（一）支持企业扩大培训规模。支持各类企业特别是规模以上企业或者吸纳就业人数较多的企业设立职工培训中心，认定为定点培训机构，为面向社会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承接补贴性培训项目。加强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积极培育一批产教融合型企业，支持技能人才实训基地组织开展职工技能提升培训。企业举办或参与举办的职业技工院校培养技能人才可享受培训补贴。支持高危企业集中的地区建设一批安全生产和技能实训基地。

（二）支持职业技工院校扩大培训供给。鼓励支持职业技工院校主动承接各类补贴性培训。允许职业院校将一定比例的培训收入纳入学校公用经费，培训工作量可按一定比例折算成全日制学生培养工作量。在核定职业院校绩效工资总量时，可向承担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的单位倾斜。职业院校培训收入分配时，应向承担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的一线教师倾斜，并给予合理的奖补。在职业技工院校启动“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工作。

（三）支持社会机构参与职业技能培训和评价工作。支持社会力量创办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支持各类培训和评价机构、行业协会建立同业交流平台，促进行业发展，加强行业自律。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按规定自主开展职工职业技能等级评价工作。各类评价机构发放的相应证书作为申请培训补贴依据的，其中专项能力、职业资格、技能等级评价机构，按照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相关要求执行；行业、企业等各类评价机构发放的特种作业操作证、安全证书等，以相应的省级主管部门

和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公布为准。

(四) 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基础能力建设。支持建设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和公共实训基地。根据公共实训基地建设规模、运行水平、自身投入等,按照相关规定,给予相应补助。加强师资建设,职业院校和培训机构实行专兼职教师制度,按规定自主招聘企业技能人才任教。加快职业技能培训教材开发,提高教材质量。加强职业培训信息化建设,逐步实施补贴性培训实名制信息管理。对企业、院校、培训机构的实训设施设备升级改造予以支持。

(五) 创新培训内容和方式。科学设计培训内容,将职业道德、职业规范、工匠精神、安全生产和健康卫生、就业指导等内容贯穿到职业技能培训中。对贫困劳动力等重点群体要开展感恩教育、扶贫扶志(智)、农民市民化等培训。围绕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开展循环农业、智慧农业、全域旅游、康养产业、军民融合、设备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职业技能培训。围绕培育发展电商产业,将电商创业中的摄影摄像、包装设计、物流快递、店铺装修等电商服务技能纳入职业培训补贴范围。大力开展小微企业、村级公司、电商等创业培训,结合产业发展和创业项目需要,通过案例剖析、考察观摩、企业家现身说法等方式,提高受培训者的创业能力。

六、加强组织领导,强化保障措施

(一) 明确责任分工。本市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在市全员培训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建立小组统筹、市县(区)实施、行业主责、机构参与、财政专账、一网通核的工作机制。全员培训领导小组负责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跨部门、跨层级的统筹协调,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分解工作任务,建立

工作月报、季报、年报制度,建立完善专项资金发放台账,建立工作报告制度和督促检查制度,抓好任务督促落实。各行业主管部门、各县(区)要把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作为重要民生工程,结合实际,严格落实企业职工和重点群体技能提升培训任务。人社部门承担政策制定、标准开发、资源整合、培训机构管理、质量监管等职责;发展改革部门要统筹推进职业技能培训基础能力建设,加大实训基地建设及项目管理;财政部门负责就业补助资金、失业保险基金结余按规定提取工作,确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位;教育部门负责组织本市高校毕业生和职业院校毕业生参加免费技能培训或创业培训;国资监管部门要指导国企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指导国有企业提高技术工人待遇;卫生健康部门负责完善护理员技能培训补贴政策;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负责完善建筑工人技能培训补贴政策;文化旅游部门负责出台文创产业技能培训补贴政策,组织旅游行业、民宿等技能人才培训;民政部门负责完善养老护理员培训补贴政策,组织养老护理员和有劳动能力低保对象等开展培训;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负责协调组织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培训;应急管理、煤矿安监部门负责指导协调化工、矿山等高危行业领域安全技能培训和特种作业人员安全作业培训;农业农村、科技等部门负责农业实用技术等培训;公安部门负责保安人员职业技能培训;邮政管理部门负责快递员培训补贴政策完善和组织培训;工信、交通运输、商务等部门要发挥行业主管作用,组织行业、企业参与培训工作;扶贫、生态移民部门要做好建档立卡和易地扶贫搬迁劳动力培训的组织宣传和培训工作;市场监管部门负

责组织小微企业开展创业培训；军民融合办要指导军工企业开展技能提升培训；税务部门依照税法相关规定，认真落实职工教育经费、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政策；残联负责组织实施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工作。支持鼓励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以及行业协会参与职业技能培训工作；各县（区）政府负责组织重点帮扶群体培训，并组织辖区各类企业开展岗前、在岗提升、新型学徒制培训。各主管部门要进一步完善行业培训补贴政策，制定行业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加强与各行业主管部门、各县（区）的沟通协调，及时汇总培训人员和补贴数据，实现一网比对、一网归集、一网统计。

（二）加大资金投入。将就业专项经费、人才经费、行业产业发展经费中用于职业技能培训的资金统筹使用，加快推进职业技能培训。企业要按规定足额提取并合理使用企业职工教育经费，其中，60%以上用于一线职工培训，可用于企业“师

带徒”津贴补助。落实将企业职工教育经费税前扣除限额提高至工资薪金总额 8% 的税收政策。相关政策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符合相关培训补贴政策的劳动者，每人每年可享受不超过 3 次，同一职业同一等级不可重复享受。

（三）加强资金监督管理。依法加强资金监管，定期向社会公开资金使用情况；加强培训质量监管和监督检查。加强申报材料审核和信息比对，避免多头、重复申领培训补贴，对虚假培训等套取、骗取资金的依法依规严惩。对培训工作中出现的失误和问题要区分不同情况对待，保护基层干部在工作落实层面干事担当的积极性。

（四）做好政策解读和舆论宣传。各行业主管部门、各县（区）要切实加强对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的宣传，推动培训信息公开，引导企业、培训机构和劳动者积极参与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用足用好政策，提高政策的公众知晓度，共同促进职业技能培训工作开展。

安顺市人民政府任免人员

2019 年 9 月 12 日，市人民政府下发关于潘兴隆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通知主要内容如下：

潘兴隆同志任安顺市外事办公室主任；

杨德燚同志任西秀区产业园区（贵州西秀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副县长级）；

肖邦祥同志任安顺市第二高级中学校长；

毛映泽同志任安顺市民族中学校长，不再担任安顺市实验学校副校长，理事会理事职务；

朱晓波同志不再担任安顺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安顺市知识产权局）副局长职务；

郑晓鑫同志不再担任安顺市第二高级中学校长职务；

张 琪同志不再担任安顺市民族中学校长职务。

2019 年 9 月 29 日，市人民政府下发关于吕庆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通知主要内容如下：

吕 庆同志任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主任，安顺民用航空产业国家高技术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主任（兼）；

肖彩虹同志不再担任安顺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

孙 涛同志不再担任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主任，安顺民用航空产业国家高技术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主任职务。

2019 年 10 月 10 日，市人民政府下发关于李军同志挂任职务的通知，通知主要内容如下：

李 军同志挂任安顺市公安局副局长，挂职时间 2 年，挂职期满所挂任职务自然免除。

2019 年 10 月 31 日，市人民政府下发关于高嵘等同志挂任职务的通知，通知主要内容如下：

高 嵘、滕安正同志挂任安顺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于 越同志挂任安顺市教育局副局长；

陈宝利同志挂任安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安顺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副局长；

管建光同志挂任安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傅震兴同志挂任安顺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副局长；

袁新国同志挂任安顺市卫生健康局副局长；

徐更新同志挂任安顺市扶贫开发办公室副主任；

朱忠伟同志挂任西秀区产业园区（贵州西秀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

车增兴同志挂任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

袁 鉴同志挂任黄果树旅游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

以上同志挂职期 2 年，挂职期满所挂任职务自然免除。

安顺市人民政府及政府办公室发文目录

(2019 年 9 月至 10 月)

安府函：

- 安府函〔2019〕59 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关于紫云自治县 2019 年度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实施规划的批复
- 安府函〔2019〕60 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关于出让安顺开发区开三号路与经一路交叉口西侧杨湖片区 B-02-06 地块二(2019-35 号)等 5 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批复
- 安府函〔2019〕61 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关于出让 2019-西区挂-17 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批复
- 安府函〔2019〕63 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关于出让 2019-西区挂-26 号地块等 4 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批复
- 安府函〔2019〕65 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关于镇宁自治县人民医院建设项目用地行政计划拨供地的批复

安府办发：

- 安府办发〔2019〕8 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
- 安府办发〔2019〕9 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保留为市政府部门行政审批必要条件的中介服务事项目录的通知
- 安府办发〔2019〕10 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大力实施基础设施“六网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

安府办函：

- 安府办函〔2019〕54 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 2019 年省十三届人大代表专题调研情况报告责任分解方案的通知
- 安府办函〔2019〕55 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加快林下经济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 安府办函〔2019〕56 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启用“安顺市科学技术局行政审批专用章”的通知
- 安府办函〔2019〕57 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线实施方案的通知
- 安府办函〔2019〕58 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方案(2019-2021 年)的通知

安顺市人民政府工作大事记

(2019 年 9 月至 10 月)

9 月

1 日,项长权在市信访局开展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大庆期间市级领导接访工作。

1 日至 12 日,杨茁在中国浦东干部学院参加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专题研讨班(第 11 期)学习。

2 日,陈训华、项长权、冯柏林、刘江、彭贤伦、周丽莉、王成刚、陈应武参加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

▲项长权主持召开迎接国务院第六次大督查实地督查工作部署会;到市交投公司调研。

▲冯柏林、周丽莉到三〇二医院调研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工作。

▲廖晓龙在北京与中篮联北京体育有限公司座谈并签订承办 CBA 联赛季前赛战略合作协议。

▲王成刚出席贵州省第二届“中国农民丰收节”安顺主会场工作筹备会。

▲陈应武主持召开电煤保障供应工作专题会。

2 日至 4 日,王成刚陪同国务院扶贫办交叉检查组在普定县检查。

3 日,陈训华、冯柏林、刘江、彭贤伦在西秀区武警中队参加军营开放日活动。

▲彭贤伦在市信访局开展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大庆期间市级领导接访工作。

▲周丽莉参加省委统战部赴安调研基层

统战工作座谈会。

▲王成刚参加全市农业产业招商引资推进会。

▲陈应武主持召开华塔水库与煤矿矿界压覆有关事宜专题会;到西秀区、平坝区、普定县和镇宁自治县调研工业企业外贸工作。

4 日,项长权、廖晓龙与厦门翔鹭腾龙集团创始人陈由豪一行座谈。

▲刘江到镇宁自治县永和村调研脱贫攻坚相关工作。

▲廖晓龙出席黄果树旅游区发展有关事宜专题会议。

▲彭贤伦主持召开燃煤治理和煤炭消费减量替代专题联席会议和全市农村危房改造及建制镇生活垃圾收运设施建设现场推进会。

▲周丽莉到镇宁自治县调研“基本医疗有保障”工作情况。

▲王成刚、陈应武出席全市校农对接工作专题会

▲王成刚到关岭自治县督导脱贫攻坚、关岭牛产业发展工作及督查玉米调减工作开展情况。

▲陈应武到省政府参加研究贵安新区发展相关工作专题会。

4 日至 6 日,陈训华陪同福耀玻璃集团董事长曹德旺一行在安考察。

5 日,陈训华、项长权、王成刚在贵阳参

加安顺市“壮丽 70 年·奋斗新时代”新闻发布会。

▲陈训华主持召开四届市委常委会第 130 次会议,冯柏林出席,周丽莉列席。

▲项长权到省金融监管局参加防范债券融资风险座谈会。

▲刘江到贵阳与中信信托对接融资工作。

▲廖晓龙到榕昕集团调研。

▲彭贤伦陪同省生态环境厅党委副书记、副厅长孟宇光一行在安调研黄果树污水处理厂运行情况。

▲周丽莉到普定县调研大健康产业招商引资签约项目筹备和项目储备情况。

▲王成刚、陈应武到省政府参加全省农村安全饮水工作会议。

▲陈应武到省政府参加研究全省稳定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专题会议;到平坝区骆子洞煤矿调研安全生产经营工作。

5 日到 6 日,陈训华陪同福耀玻璃集团董事长曹德旺一行在安考察。

▲冯柏林陪同中车四方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公司副总经理高恒一行到贵飞公司、安大航空锻造有限公司、安吉精铸有限公司考察。

6 日,陈训华、廖晓龙出席福耀玻璃集团董事长曹德旺一行在安考察座谈会。

▲项长权到西秀区调研重大项目入统及五上企业入库工作;到紫云自治县参加财政部贵州监管局到紫云检查工作反馈会;紫云自治县名猴场镇坪上村调研帮扶脱贫攻坚工作暨宣读省委十二届五次全会和市委二届六次全会精神。

▲刘江、周丽莉参加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活动。

▲廖晓龙到西秀区检查第六届安顺旅游产业发展大会筹备工作。

▲彭贤伦在安顺分会场参加省自然资源

厅国土空间专题讲座。

▲周丽莉到紫云自治县大营镇岷茅村开展深度贫困村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到紫云自治县调研“基本医疗有保障”工作开展情况。

▲王成刚陪同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刘捷一行在关岭自治县调研关岭牛产业发展情况并参加全省肉牛产业发展大会。

7 日,陈训华到紫云自治县大营镇调研极贫乡镇脱贫攻坚工作。

▲项长权主持召开全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需求申报工作部署会暨债务防范化解、三季度经济运行情况调度会;到关岭自治县开展“百日攻坚战”信访包保案件督导化解工作。

▲王成刚陪同福耀集团董事长曹德旺一行在安考察;在紫云自治县陪同国务院扶贫办检查组在安检查易地扶贫搬迁工作开展情况。

8 日,陈训华、项长权、刘江、彭贤伦、周丽莉、王成刚在安顺分会场参加贵州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第一批总结暨第二批部署会议。

▲冯柏林到贵阳参加贵州“1+8”开放创新平台投资推介暨跨境合作项目洽谈会。

▲廖晓龙到贵阳参加深化东西协作招商引资大会。

▲王成刚陪同青岛市委副书记牛俊宪一行在紫云自治县调研深度贫困村脱贫攻坚工作。

▲陈应武到贵阳参加汽车产业发展高质量论坛活动。

9 日,陈训华、项长权、周丽莉、陈应武出席“中国瀑乡·健康安顺”安顺市大健康产业对接会。

▲冯柏林在贵阳参加中国(贵州)第九届中国国际酒类博览会、2019 贵州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投资贸易洽谈会开幕式。

▲廖晓龙到贵阳参加贵州国家级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营商环境研讨会。

▲彭贤伦到安顺经开区调研房地产市场情况。

▲王成刚出席全市农村产业结构调整暨低效玉米调减面积核实工作会；主持召开全国丰收节安顺主会场筹备工作调度会；陪同青岛利群集团董事局主席徐恭藻一行在安考察。

▲陈应武在市信访局开展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大庆期间市级领导接访工作。

10 日,陈训华、项长权、冯柏林、刘江、彭贤伦、周丽莉、王成刚、陈应武在市主会场出席全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

▲陈训华主持召开四届市委常委会第 131 次会议,冯柏林、刘江出席。

▲陈训华、廖晓龙开展 2019 年教师节慰问活动。

▲项长权陪同国务院督查组孟庆丰一行在安督查。

▲廖晓龙到紫云自治县宗地镇打若村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王成刚到西秀区、安顺经开区调研生猪生产及猪肉市场保供情况。

▲陈应武到安顺经开区成威科技公司调研。

11 日,陈训华主持召开市人民政府党组 2019 年第 16 次(扩大)会议暨市政府党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冯柏林、刘江、彭贤伦、周丽莉、王成刚、陈应武出席,廖晓龙列席。

▲陈训华与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邢昌宏总经理一行座谈;到平坝区调研工业企业运行情况并开展融资专项帮扶工作。

▲项长权到省统计局、省金控集团汇报对接工作。

▲冯柏林出席 2019 年安顺新兵入伍欢送仪式。

▲彭贤伦到紫云自治县板当镇开展脱贫攻坚帮扶工作。

▲王成刚陪同铜仁市政府考察团一行在关岭自治县考察关岭牛产业发展情况;调研两城区供水安全工作开展情况。

▲陈应武到普定县参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清欠工作专题会;主持召开全市电煤保障供应专题会。

12 日,陈训华主持召开四届市委常委会第 132 次会议,项长权、冯柏林、刘江出席,廖晓龙、周丽莉、陈应武列席。

▲陈训华、廖晓龙在安顺职院参加乌江流域移民技术培训中心揭牌仪式。

▲冯柏林出席安顺市 2019 年全国科普日活动启动仪式。

▲周丽莉在贵阳参加 2019 年贵州?台湾经贸交流合作恳谈会媒体通气会。

▲王成刚主持召开研究市水利设计院改制、农口系统争取国家金融机构支持有关事宜专题会。

▲陈应武到黄铺开投公司调研项目建设和化债等工作。

12 日至 16 日,冯柏林到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汇报对接工作。

13 日,彭贤伦在西秀区督导第十届小城镇建设发展大会筹备工作;主持召开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就业创业等工作推进情况调度会。

15 日,杨茁到普定县公安局调研。

16 日,陈训华到关岭自治县新铺镇大盘江村、岗乌镇简庄村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项长权到贵阳参加省主要领导经济责任审计暨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意见(征求意见稿)反馈事宜专题会;主持召开省主要领导经济责任审计暨领导干部

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涉及安顺市有关事宜专题会。

▲廖晓龙主持召开安顺职业技术学院“校区合作”有关问题工作专题会。

▲周丽莉出席全市宗教工作督查整改专题会议;出席 2019 年贵州?台湾经贸交流合作恳谈会安台农业产业投资合作对接会

▲王成刚出席全市辣椒产业发展专题会。

▲陈应武到西秀区、平坝区煤矿企业调研安全生产经营工作。

▲杨茁检查指导 2019 年环中国国际公路自行车赛安顺赛段安保工作演练;到关岭自治县岗乌镇大寨村开展脱贫攻坚工作;到关岭自治县公安局调研。

16 日至 23 日,彭贤伦到同济大学参加“加强精细化管理,提升城市化品质”专题示范培训班学习。

17 日,陈训华、冯柏林、周丽莉、王成刚、陈应武、杨茁参加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研讨会。

▲陈训华、杨茁参加省委政法委调研督导组赴安督导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座谈会。

▲项长权陪同省领导谭炯同志在安调研。

▲刘江到贵阳参加 2019 年全省固定资产投资暨项目建设推进会。

▲廖晓龙到贵阳参加全省控辍保学工作专题会议;到安顺奥体中心调研,与华兴控股集团董事长葛小松一行座谈。

▲王成刚到西秀区双堡镇督导全国丰收节安顺分会场筹备工作情况。

▲陈应武到贵阳参加煤炭规划矿区工作会议。

18 日,陈训华、项长权、刘江、周丽莉、王成刚、陈应武、杨茁参加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研讨会

▲陈训华、王成刚陪同青岛市委副书记、市长孟凡利一行在安考察。

▲项长权主持召开市政府与上海华澳依托公司座谈会;到省铁投公司对接安六铁路资本金事宜。

▲廖晓龙主持召开全市控辍保学和学生资助工作专题会。

▲周丽莉在贵阳参加 2019 年贵州?台湾经贸交流合作恳谈会开幕式。

▲杨茁主持召开新时代 110 建设情况汇报会。

18 日至 19 日,廖晓龙到广州参加民革中央助力贵州产业招商广州专场对接会。

19 日,陈训华、陈应武到普定县调研工业企业运行情况并开展融资专项帮扶工作。

▲项长权主持召开全市消防联席会议;到西秀区、普定县开展安全生产检查。

▲冯柏林到西秀产业园区调研装备制造产业发展情况。

▲刘江出席 2019 年环中国国际公路自行车赛?安顺赛段发枪仪式。

▲周丽莉到紫云自治县大营镇三合村、岜茅村、白石岩乡湾坪村督导健康扶贫工作。

▲陈应武出席市政协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

▲杨茁陪同公安部新闻宣传局局长战俊一行在安顺市公安机关开展 70 周年大庆安保维稳战时慰问。

19 日至 20 日,王成刚陪同青岛市委副书记、市长孟凡利一行在安考察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

20 日,陈训华出席“丹青报党恩?共祝祖国好”书画作品开展仪式;接受贵州广播电视台《贵州恋歌——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专题采访。

▲陈训华主持召开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杨茁出席。

▲项长权主持召开全市前三季度投资运行分析会暨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工作推进会；参加省 2019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督查组来安督查反馈会。

▲冯柏林到中国航空工业定点扶贫贵州现场指挥部对接产业项目相关工作。

▲廖晓龙到市信访局开展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大庆期间市级领导接访工作。

▲周丽莉主持召开安顺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工作推进会；参加省卫生健康委健康扶贫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回头看”工作现场反馈会；出席 2019 年“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全市老同志文艺汇演活动。

▲王成刚出席全国丰收节安顺分会场演练。

▲陈应武到省能源局参加关于贯彻落实孙志刚书记批示精神研究贵州磷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用煤保供专题会议；到西秀区、平坝区调研煤矿安全生产工作。

▲杨茁在安顺分会场参加全省公安机关视频会议。

20 日至 21 日，刘江到江苏省对接“民革”产业项目招商工作并出席紫云自治县与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协议签订仪式。

21 日，陈训华、项长权出席市债务领导小组工作推进会议。

▲项长权主持召开全市煤矿安全生产工作专题会。

▲王成刚到镇宁自治县简嘎乡翁元村、岂怀村，紫云自治县大营镇联八村、关兴村调研极贫乡镇深度贫困村脱贫攻坚工作，到黄家湾水利枢纽调研项目建设情况。

▲陈应武参加全市煤矿安全生产工作专题会议。

22 日，冯柏林到紫云自治县调研航空工

业帮扶产业项目筹备情况。

▲廖晓龙调研参加安顺市第六届“明理知耻·崇德向善—最美安顺人”风采展示活动。

▲王成刚上到关岭自治县参加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第四十二次会议；到大坝村督导丰收节筹备工作相关事宜。

▲陈应武在市信访局开展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大庆期间市级领导接访工作。

22 日至 27 日，项长权到成都参加地方金融专题示范培训班学习。

23 日，陈训华、项长权、冯柏林、廖晓龙、王成刚出席贵州省 2019 年“中国农民丰收节”暨“安顺金刺梨”庆丰收·献礼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活动。

▲陈训华主持召开市四届人民政府第 62 次常务会议，项长权、冯柏林、廖晓龙、周丽莉、王成刚、陈应武、杨茁出席。

▲刘江与中铁信托公司副总经理王兴一行座谈；到镇宁自治县永和村开展蹲点调研。

▲周丽莉在安顺分会场参加全国重大疾病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陈应武到中国电建贵阳院汇报对接工作。

▲杨茁到省公安厅参加专题工作会议。

24 日，陈训华、冯柏林、廖晓龙、周丽莉、王成刚、杨茁参加“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风廉政警示教育学习活动。

▲陈训华、冯柏林、杨茁会见“贵州省最美退役军人”先进事迹巡回报告团成员。

▲陈训华、廖晓龙与厦门翔鹭腾龙集团创始人陈由豪一行座谈。

▲刘江在安顺分会场参加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到镇宁自治县永和村开展蹲点调研。

▲廖晓龙、周丽莉出席全市统一战线“爱国同心·追梦同行”经典诵读活动。

▲王成刚到紫云自治县宗地镇政府、宗

地镇打饶村暗访督导脱贫攻坚工作开展情况。

▲陈应武陪同省政府参事宋丽丽一行在安顺经开区、普定县开展山地特色新型城镇化发展调研。

▲杨茁在安顺分会场参加全省对黄赌毒和黑恶势力听之任之、失职失责甚至包庇纵容、充当“保护伞”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

24 日至 25 日，刘江到省发展改革委参加加快发行使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推动项目开工建设、更好发挥有效投资拉动作用工作会议。

25 日，陈训华到镇宁自治县沙子乡许利村、王二河水库、镇宁自治县群众工作中心调研脱贫攻坚、农业产业结构、水上安全和信访维稳等有关工作。

▲冯柏林到省科技厅对接脱贫攻坚相关工作；陪同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第二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巡回指导组在安顺调研。

▲刘江到镇宁自治县永和村开展蹲点调研并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党课。

▲廖晓龙出席全市 2019 年国庆假日旅游市场工作会议；到紫云自治县宗地镇打若村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彭贤伦调研平坝区夏云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运行情况和市城区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情况。

▲周丽莉到关岭自治县花江镇中寨村、黄果树旅游区督导省健康扶贫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情况并调研健康扶贫、医疗保障扶贫工作。

▲王成刚在贵阳参加省农交会开幕式；到省水投集团公司汇报对接有关工作；主持召开市生猪生产及猪肉保供专题会。

▲陈应武参加全市稳定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专题会。

▲杨茁到两城区暗访督导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安保工作。

26 日，陈训华、冯柏林、刘江、彭贤伦、周丽莉、王成刚、陈应武、杨茁参加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学习研讨会。

▲陈训华主持召开四届市委常委会第 133 次会议，刘江出席，周丽莉、杨茁列席。

▲冯柏林陪同航空工业集团公司第二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巡回指导组在紫云自治县调研脱贫攻坚工作；出席安顺经开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活动暨经开区改革开放成果展启动仪式。

▲廖晓龙检查第六届安顺旅游产业发展大会筹备工作。

▲彭贤伦陪同卢雍正副省长来安调研平坝区夏云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运行情况 and 市城区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情况；主持召开全市“迎大庆、保稳定”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调度会议。

▲王成刚主持召开市水勘院转企改制专题会；主持召开全市坝区招商活动筹备会；主持召开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带队赴国务院扶贫办、省扶贫办汇报工作调度会。

▲陈应武到紫云自治县四大寨乡茅草村调研脱贫攻坚工作；出席市政府机关党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集中学习会。

27 日，陈训华、冯柏林、刘江、彭贤伦、周丽莉、陈应武、杨茁参加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学习研讨会。

▲陈训华、廖晓龙、彭贤伦、周丽莉、王成刚、陈应武、杨茁出席第六届安顺旅游产业发展大会。

▲王成刚到省扶贫办汇报对接脱贫攻坚有关工作。

▲陈应武主持召开全市工业和商务经济指标运行调度会。

▲杨茁出席全市对黄赌毒和黑恶势力听之任之、失职失责甚至包庇纵容、充当“保护伞”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

27 日至 30 日，刘江在北京到中信信托对接联系扶贫点镇宁自治县永和村扶贫资金事宜。

28 日，陈训华、冯柏林、周丽莉、王成刚、陈应武、杨茁参加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学习研讨会。

▲陈训华、冯柏林、彭贤伦、周丽莉、陈应武出席安顺市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图片开展展仪式。

▲陈训华、彭贤伦出席安顺市 2019 年第五批重大项目集中开工仪式。

▲陈训华、杨茁参加省安保维稳工作督导组督导调研座谈会。

▲项长权参加“新时代大讲堂”第 22 期时代前沿专题讲座。

▲冯柏林到市委军民融合办讲专题党课。

▲周丽莉在市信访局开展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大庆期间市级领导接访工作。

▲杨茁陪同副省长、省公安厅厅长郭瑞民一行在安顺督导检查 70 周年大庆安保维稳工作；在安顺分会场参加全省公安机关视频会议。

28 日至 29 日，陈训华到毕节市织金县参加第十四届贵州旅游产业发展大会开幕式和全省旅游扶贫工作推进会。

28 日至 30 日，冯柏林到航空工业贵州定点扶贫现场指挥部调研产业项目建设进展情况。

29 日，陈训华、项长权、彭贤伦、周丽莉、王成刚、陈应武、杨茁参加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学习

研讨会。

▲项长权、周丽莉、杨茁参加省委巡回指导组主题教育调研谈话。

▲项长权与东方金诚信用评级机构、华创证券座谈国有平台企业信用评级工作。

▲廖晓龙参加全省教育系统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音乐会暨学生乐团建设成果展示活动。

▲彭贤伦主持召开全市棚户区改造暨保障性安居工程推进会和 2018 卫片执法整改推进会。

▲周丽莉到安顺经开区开展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慰问活动。

▲王成刚到平坝区齐伯镇引子渡村开展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慰问活动；到平坝区十字乡调研产业结构调整工作。

▲陈应武到西秀区、镇宁自治县开展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慰问活动。

▲杨茁到关岭自治县、镇宁自治县开展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慰问活动；到关岭自治县岗乌镇大寨村调研脱贫攻坚工作；到镇宁自治县督导检查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大庆安保工作。

30 日，陈训华、项长权、廖晓龙、周丽莉、王成刚、陈应武、杨茁参加安顺市 2019 年烈士公祭活动。

▲陈训华、杨茁开展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老党员和复员退役军人慰问活动。

▲陈训华、廖晓龙到黄果树旅游区检查国庆期间旅游安全 and 市场秩序工作。

▲项长权在市信访局开展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大庆期间市级领导接访工作；主持召开全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

▲彭贤伦到黄果树旅游区开展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慰问活动。

▲王成刚主持召开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第四十三次会议暨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会；

主持召全开坝区招商推介活动筹备会；主持召开金钟山片区污水处理项目建设协调会。

▲陈应武到紫云自治县四大寨乡茅草村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10 月

1 日,陈训华、项长权、廖晓龙、彭贤伦、周丽莉、王成刚、杨茁参加安顺市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升国旗仪式。

▲陈训华、项长权、廖晓龙、彭贤伦、周丽莉、王成刚、杨茁集中收看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庆祝大会电视直播。

▲陈训华到市应急局、市委总值班室、市政府总值班室检查国庆期间值班情况。

▲杨茁在安顺分会场参加全省公安机关视频调度会议；到黄果树旅游区督导检查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大庆安保工作。

2 日,王成刚陪同省级第三方评估调研组在关岭自治县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杨茁主持召开全市公安机关视频调度会议。

3 日,杨茁在市信访局开展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大庆期间市级领导接访工作。

4 日,杨茁出席市公安局专案工作汇报会。

8 日,陈训华到平坝区羊昌乡龙海村、十字乡金家坝村调研脱贫攻坚工作并就“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征求意见。

▲陈训华、陈应武与联美控股集团董事长苏壮强一行座谈。

▲廖晓龙出席全市第 19 届老年人运动会开幕式；到关岭自治县第三中学调研教育保障工作。

▲杨茁在省委政法委参加案件调度会；到省公安厅汇报工作。

9 日,陈训华主持召开第四届市委常委会第 134 次会议,项长权、冯柏林、刘江出席,周

丽莉、陈应武、杨茁列席。

▲廖晓龙到紫云县宗地镇打若村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周丽莉主持召开安顺市健康扶贫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整改推进会；到西秀区大西桥镇督导健康扶贫专项治理突出问题及“十件实事”卫生健康项目推进情况。

▲王成刚到西秀区、普定县调研金刺梨产业、轻工业企业发展情况；到镇宁自治县沙子乡落洼村、河边村督导深度贫困村脱贫攻坚工作。

▲陈应武主持召开年产 60 万吨再生铝项目建设专题会；到市大数据公司和安顺成威科技公司调研大数据与实体经济融合等工作。

▲杨茁出席全市公安机关专题工作会议。

9 日至 11 日,王成刚在国务院扶贫办汇报全市脱贫攻坚工作。

10 日,陈训华到镇宁自治县简嘎乡磨上村、岂怀村调研脱贫攻坚工作并就“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征求意见。

▲项长权主持召开迎接 2019 年省委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回头看”工作部署会。

▲冯柏林到市科技局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征求意见座谈会并讲专题党课。

▲周丽莉主持召开安顺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项整治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题会议；陪同国家卫生健康委监督局在安开展预防接种专项整治和二类疫苗使用管理工作检查。

▲杨茁在安顺分会场参加 2019 年全省退役军人安置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到紫云自治县就“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征求意见并开展蹲点调研。

10 日至 11 日,项长权、刘江到紫云自治

县板当镇、大营镇开展蹲点调研。

▲陈应武陪同青岛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姜波一行在安开展产业合作考察。

10 日至 12 日，廖晓龙在杭州市参加民革企业家助力贵州产业发展杭州招商对接会。

11 日，陈训华到紫云自治县大营镇调研脱贫攻坚工作，专题研究紫云自治县贫困发生率高于 30% 深度贫困村脱贫攻坚工作。

▲冯柏林在关岭自治县岗乌镇大寨村、花江镇白泥村开展蹲点调研。

▲周丽莉陪同国家卫生健康委监督局在安开展预防接种专项整治和二类疫苗使用管理工作检查；主持省计生协赴安调研地方计生协综合改革试点座谈会。

▲王成刚主持召开全市非洲猪瘟防控、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市水勘院转企改制专题会。

▲陈应武到安顺电厂调研电煤保障工作。

▲杨茁主持召开扫黑除恶重点案件侦办工作调度会；到省公安厅汇报工作。

12 日，陈训华、项长权、冯柏林、刘江、周丽莉、王成刚、陈应武、杨茁到镇宁自治县陆瑞光纪念馆和西秀区王若飞故居参加“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革命传统教育活动。

▲周丽莉到普定县陪同贵州中医药大学党委书记杨柱一行调研医联体建设工作。

▲陈应武到省政府参加贵州省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筹备工作调度会。

▲杨茁参加全市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双提升”动员部署会议。

12 日至 13 日，王成刚到镇宁自治县沙子乡落洼村、河边村，紫云自治县宗地镇打饶村、竹毫村督导深度贫困村脱贫攻坚工作并开展主题教育蹲点调研。

13 日，陈应武前往平坝区华塔水库解决

水库压覆煤矿事宜工作。

▲杨茁到贵州省 2019 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主观题考试安顺学院考点巡视检查；在安顺分会场参加全省公安机关视频会议。

13 日至 14 日，廖晓龙到重庆四面山风景区考察望乡台“四面奇缘”光影主题园项目。

14 日，陈训华、陈应武参加全省城乡社区治理工作联席会议全体会议暨城乡社区治理现场会。

▲冯柏林在紫云自治县猴场镇小湾村蹲点调研。

▲周丽莉到紫云自治县大营镇岷茅村督导脱贫攻坚工作，就“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蹲点调研并讲专题党课。

▲王成刚到普定县参加国务院扶贫办委托第三方调研组在普定县调研扶贫资金使用情况见面会；到关岭自治县花江镇白泥村、田坝村督导调研脱贫攻坚工作暨开展主题教育蹲点调研。

▲杨茁在六盘水市参加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暨重点培育市现场观摩会。

14 日至 16 日，廖晓龙到汕头市参加安顺·汕头旅游农业招商推介会并考察有关项目。

15 日，陈训华主持召开第四届市委常委会第 135 次会议，冯柏林、刘江出席。

▲陈训华出席市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会议。

▲项长权到省国资委、省金控集团对接企业重组、融资化债工作；主持召开酒旅融合推动资产重组融资化债事宜专题会。

▲项长权主持召开市第二水源点取水口有关事宜专题会，王成刚出席。

▲王成刚在贵阳市参加全省“特惠贷”集中到期风险防范专题会议；到市第二水源点

桂家湖取水点调研项目建设事宜。

▲陈应武主持召开电费欠缴及重要指标完成情况专题会。

▲杨茁主持召开全市退役军人安置工作推进会。

15 日至 16 日，彭贤伦到紫云自治县板当镇督导脱贫攻坚工作并开展主题教育蹲点调研。

15 日至 17 日，周丽莉在青岛市考察医养结合养老机构、对接医疗卫生对口帮扶工作并参加“爱的传承”青岛市“心耳康复光明行动”启动暨现场大型募捐仪式。

16 日，陈训华在省政府参加省十三届人民政府第 42 次常务会议。

▲陈训华、刘江、彭贤伦、王成刚、杨茁参加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先进典型专题报告会。

▲陈训华、王成刚与省农科院党委书记、院长赵德刚一行座谈蔬菜研发基地建设事宜。

▲项长权主持召开国有土地出让金市级计提部分有关事宜专题会；与省国开行副行长张提一行座谈开发性金融合作事宜。

▲刘江陪同省政府副秘书长张万明一行在镇宁自治县调研。

▲陈应武到福泉市参加贵州省现代化工业产业发展推进会暨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

17 日，陈训华、项长权、冯柏林、刘江、廖晓龙、彭贤伦、陈应武出席“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报告会。

▲陈训华、王成刚、杨茁参加省委常委、省委政法委书记时光辉在紫云自治县调研脱贫攻坚工作座谈会。

▲廖晓龙出席 2019-2020 赛季 CBA 季前赛(贵州安顺站)开幕式。

▲彭贤伦主持召开 2019 年 10 月国有土地出让和城乡规划建设专题会。

▲王成刚、杨茁陪同省委常委、省委政法委书记时光辉一行在紫云自治县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陈应武参加黄铺开投公司举行的非公开公司债券路演工作相关活动。

17 日至 18 日，项长权在上海参加全省债券市场投资者恳谈会。

▲冯柏林陪同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李仰景一行在安考察并座谈。

18 日，陈训华、冯柏林、刘江、彭贤伦、周丽莉、王成刚、陈应武在安顺分会场参加贵州省第二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推进会。

▲陈训华、周丽莉出席安顺市第四次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暨创建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动员部署会。

▲陈训华、周丽莉出席“微笑贵州”2019 唇腭裂慈善活动安顺启动仪式。

▲刘江参加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保护民营企业发展专项督查汇报会。

▲廖晓龙到黄果树旅游集团公司调研；陪同 CBA 公司竞赛管理部总经理张雄一行在安调研。

▲彭贤伦到市生态环境局调研迎接省委环保督察组督察工作情况和长江排污口专项整治工作情况。

▲杨茁到省公安厅汇报专项工作。

19 日，项长权主持召开债务风险防范化解有关事宜专题会；陪同国家发展改革委基础设施发展司副司长马强一行在安调研。

▲周丽莉参加“新时代学习大讲堂”第 23 期时代前沿知识专题讲座。

▲陈应武到紫云自治县四大寨乡茅草村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杨茁主持召开迎接中央第四巡回指导组到市公安局调研指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准备工作部署会。

19 日至 20 日，陈训华陪同中央第四巡回指导组在安调研指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

▲19 日至 20 日，王成刚在关岭自治县暗访调研脱贫攻坚工作开展情况。

20 日，陈训华主持召开四届市委常委会第 136 次会议，项长权、冯柏林、刘江出席，廖晓龙、周丽莉、王成刚、陈应武、杨茁列席。

▲周丽莉参加“建档立卡人口全面普查系统录入”电视培训会。

21 日，陈训华、宋晓路、项长权、刘江、廖晓龙、彭贤伦、周丽莉、王成刚、陈应武、杨茁出席中共安顺市委财经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暨全市 2019 年第三季度经济运行分析会议。

▲陈训华主持召开四届市委常委会第 137 次会议，宋晓路、项长权、刘江出席，杨茁列席。

▲宋晓路主持召开全市风险防范化解工作调度会，项长权出席。

▲彭贤伦陪同省委环境保护督察组赴我市督察生态环境工作。

▲陈应武在安顺分会场参加全国进一步做好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杨茁主持召开“12345”政府服务热线及新时代贵州 110 安顺试点建设工作专题会议。

21 日至 22 日，冯柏林赴北京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汇报定点扶贫产业项目论证情况和消费扶贫方案。

21 日至 23 日，王成刚到深圳参加安顺市 500 亩以上坝区招商推介活动并考察相关企业。

22 日，陈训华、项长权、刘江、彭贤伦、周丽莉、陈应武、杨茁参加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学习研讨会。

▲陈训华、宋晓路、廖晓龙出席黄果树旅游区重大招商引资项目观摩暨集中签约仪式。

▲宋晓路到平坝区、安顺经开区调研经济社会发展情况。

▲项长权出席市金融服务实体企业综合平台上线启动仪式。

▲彭贤伦主持召开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前三季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调度会议。

▲周丽莉主持召开分管部门(单位)第四季度重点工作调度会。

23 日，陈训华、彭贤伦、周丽莉、陈应武、杨茁参加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学习研讨会。

▲宋晓路到紫云自治县调研经济社会发展及脱贫攻坚工作。

▲刘江陪同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副总裁刘丽更一行到镇宁自治县永和村调研脱贫攻坚工作。

▲廖晓龙主持召开分管领域工作调度会。

▲王成刚到省统计局对接汇报农业农村指标相关工作。

▲杨茁到西秀分局南街、东街、西街、北街派出所和开发区分局西航派出所督导全市公安机关严厉打击黄赌毒违法犯罪第三次集中统一行动。

23 日至 24 日，项长权到国家发展改革委财金司汇报对接工作。

▲23 日至 24 日，冯柏林到航空工业复合材料中心、中国农业大学、中化集团公司农业事业部对接高效农业、科技扶贫相关工作。

24 日，陈训华、宋晓路、刘江、彭贤伦、周丽莉、陈应武、杨茁出席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集中交流调研成果研讨会。

▲宋晓路到关岭自治县调研经济社会发展及脱贫攻坚工作。

▲项长权到东吴基金、省企业投融资促进会对接融资工作。

▲刘江到贵阳参加省政府减轻企业负担联席会议。

▲廖晓龙到紫云自治县宗地镇打若村开展脱贫攻坚工作。

▲陈应武到贵阳参加贵州省科学技术奖励大会。

▲杨茁主持召开“12345”政府服务热线建设工作专题会议。

24 日至 25 日，彭贤伦到凯里参加全省小城镇建设发展大会。

25 日，宋晓路开展 2019 年环卫工人节慰问活动。

▲项长权与上海恒舟投资管理公司、上实融资租赁公司、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有关负责人座谈债务事宜；到省金控集团对接工作。

▲刘江陪同青岛市委常委、市委统战部部长王久军一行在安考察。

▲廖晓龙在青岛参加安顺·青岛东西部协作产业扶贫招商推介会。

▲周丽莉到关岭自治县调研乡镇集中式供水卫生规范管理工作；督导 2019 年市委市政府“十件实事”卫生健康项目及健康扶贫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整改情况。

▲陈应武主持召开全市工业商务经济运行指标调度会议；主持召开国电南自电价相关事宜会议。

▲杨茁参加省党管武装工作实绩考察座谈会；在安顺分会场参加全国公安机关 70 周年大庆安保维稳工作总结表彰大会视频会议。

25 日至 26 日，陈训华、王成刚到福建省福州市与福耀玻璃集团董事长曹德旺洽谈扶

贫产业发展事宜。

▲廖晓龙到青岛参加安顺·青岛东西部协作产业扶贫招商推介会。

26 日，彭贤伦开展 2019 年环卫工人节慰问；主持召开市城投公司化解债务专题会议。

▲陈应武调研全市猪肉市场价格及储备有关工作。

▲杨茁在省公安厅参加全省公安局长座谈会。

26 日至 28 日，项长权到国家发展改革委汇报对接工作。

27 日，宋晓路到贵阳参加贵州广东东西部协作产业合作对接会。

▲杨茁主持召开“12345”政府服务热线建设工作专题会议。

27 日至 31 日，冯柏林到成都参加全省地方金融专题培训班学习。

28 日，陈训华到市发展改革委调研并督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情况。

▲陈训华主持召开第四届市委常委会第 138 次会议，宋晓路、刘江出席，廖晓龙、彭贤伦、王成刚、陈应武、杨茁列席。

▲宋晓路到省政府和省直部门汇报对接工作。

▲廖晓龙到平坝区齐伯镇督促检查关口幼儿园建设工作。

▲王成刚到两城区调研黑臭水体治理工作开展情况；到镇宁自治县与省黔中管理局调研组商谈供水有关事宜。

▲杨茁在安顺分会场参加全省户籍制度改革推进电视电话会议；出席市纪委监委派驻市公安局第十五纪检监察组揭牌仪式；出席“12345”政府服务热线建设工作专题汇报会。

29 日，陈训华主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形势政策报告会，宋晓路、刘江、

廖晓龙、周丽莉、王成刚、陈应武、杨茁出席。

▲陈训华、廖晓龙与贵州酒店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祝胜修一行座谈。

▲项长权出席市人大常委会第 21 次会议。

▲项长权主持召开市委化债工作专题会精神落实部署会；主持召开市城投公司到期债务协调会，刘江出席。

▲周丽莉到普定县调研艾滋病防治工作、督导卫生健康“十件实事”推进情况。

▲王成刚到清镇市与国电集团国荣电力公司协商包保重大项目夹山水库工程建设有关事宜。

▲陈应武主持召开工业商务经济指标及项目建设调度会。

▲杨茁主持召开“12345”政府服务热线建设工作专题会。

30 日，陈训华主持召开市委常委会暨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第四十四次会议，宋晓路、王成刚、陈应武、杨茁出席。

▲陈训华、宋晓路、项长权与农行贵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李运一行座谈。

▲宋晓路、王成刚参加市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

▲项长权与上实融资租赁公司有关负责人座谈债务事宜；主持召开市交投公司债权事宜座谈会。

▲刘江陪同省农业农村厅杨昌鹏厅长一行到紫云自治县调研产业结构调整、生态畜牧发展情况。

▲廖晓龙到兴义参加 2019 国际山地旅游暨户外运动大会。

▲周丽莉到紫云自治县大营镇岜茅村开

展脱贫攻坚蹲点调研并主持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调研座谈会。

▲杨茁到关岭自治县岗乌镇大寨村就“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征求意见并调研；出席“12345”政府服务热线平台建设项目研讨座谈会。

31 日，宋晓路主持召开市人民政府党组 2019 年第 18 次（扩大）会议、项长权、刘江、周丽莉、王成刚、陈应武、杨茁、杨平出席，廖晓龙列席。

▲宋晓路主持召开市四届人民政府第 63 次常务会议，项长权、刘江、廖晓龙、周丽莉、王成刚、陈应武、杨茁、杨平出席。

▲宋晓路、杨茁出席全市公安工作会议。

▲宋晓路与省金控集团董事长李桂春一行座谈。

▲项长权到省国资委汇报对接工作。

▲廖晓龙与广州广府之心公司总经理李刚一行座谈；与中冶南亚投资公司总经理闫绳健一行座谈。

▲王成刚陪同国家调查队贵州省总队队长程军虎一行在安调研农业农村相关指标事宜；陪同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路玉军一行在安考察对接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到虹山湖、挑水河督导调研黑臭水体治理示范城市建设工作；到大洞口水库现场调研重大项目建设工作推进情况。

▲陈应武参加省政协副主席任湘生一行赴安调研提案工作座谈会。

▲杨茁出席全市公安局长座谈会。

▲杨平到省政府参加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形势分析调度会。

编印单位：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发送对象：市直各部门、各大院校、各县区政府、各乡镇（镇、街道）、行政村、省在安单位、重点企业、安顺军分区、消防支队、预师三团、医院、学校、报刊亭、车站、人大代表、公共阅览中心等

印刷单位：安顺市印刷厂

印刷日期：2019年11月20日

印数：3000